

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考试计划
(2023版)

目 录

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升本）030101K专业考试计划	1
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商管理（专升本）120201K专业考试计划	7
3.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程管理（专升本）120103专业考试计划	12
4.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软件工程（专升本）080902专业考试计划	17
5.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生物制药（专升本）083002T专业考试计划	24
6.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药物制剂（专升本）100702专业考试计划	31
7.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药学（专升本）100701专业考试计划	38
8.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社会工作（专升本）030302专业考试计划	44
9.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商管理（专升本）120201K专业考试计划	51
10.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国际经济与贸易（专升本）020401专业考试计划	56
1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汉语言文学（专升本）050101专业考试 计划	63
1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人力资源管理（专升本）120206专业考试计划 ..	68
13.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投资学（专升本）020304专业考试计划	73
14.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小学教育（专升本）040107专业考试计划	79
15.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学前教育（专升本）040106专业考试计划	84
16.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英语（专升本）050201专业考试计划	89
17.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市场营销（专升本）120202专业考试计划	94
18.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金融学（专升本）020301K专业考试计划	99
19.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会计学（专升本）120203K专业考试计划	105
20.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车辆工程（专升本）080207专业考试计划	111

2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商管理（专升本）120201K专业考试计划	118
2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护理学（专升本）101101专业考试计划	124
23.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动物科学（专升本）090301专业考试计划	129
24.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植物保护（专升本）090103专业考试计划	136
25.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财务管理专业（专升本）120204考试计划	142
26.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升本）080601专业考试计划	147
27.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交通运输（专升本）081801专业考试计划	154
28.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公安管理学（专升本）030612TK专业考试计划	163
29.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动画（专升本）130310专业考试计划	168
30.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械电子工程（专升本）080204专业考试计划	175
3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护理专业（专科）520201考试计划	181
3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市场营销（专科）530605专业考试计划	188
33.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眼视光技术（专科）520901专业考试计划	193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法学（专升本）030101K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专升本）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学校相同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即参考吉林大学全日制法学专业）。本专业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8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8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扎实的法律专业知识功

底、熟练的法律职业技能和良好的法律职业品行，掌握法律基础知识，具备良好的沟通和文字表达能力，具备法律信息收集与处理能力，能够在党政机关和企业从事法律实务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民商法、经济法、公司法、国际法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分析与解决疑难法律问题以及熟练进行信息梳理与文字材料整理的基本能力，具有将理论知识运用于相关法务工作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民商法、经济法和国际法等部门法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掌握法律信息收集与处理等技能的操作方法；
- 3.具有处理专业法律文书拟写的基本能力；
- 4.具有一定跨部门法分析和解决法律事务问题的能力；
- 5.了解法学学科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 6.具有一定法学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法律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30101K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0247	国际法	6	笔试	
5	13702	国际经济法	6	笔试	
6	00230	合同法	5	笔试	
7	00227	公司法	4	笔试	
8	14081	侵权责任法	4	笔试	
9	00226	知识产权法	4	笔试	
10	13144	犯罪学	6	笔试	
11	05553	民法总论	6	笔试	
12	07944	经济法学原理	7	笔试	
13	07946	税法原理	7	笔试	
14	13534	反不正当竞争法	3	笔试	
15	13969	劳动和社会保障法	4	笔试	
	06916	综合技能实践环节考核	5	考核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8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8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8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主干学科：公司法、经济法学原理、税法原理、反不正当竞争法、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课程设置要求：

本专业考试课程15门，总学分75学分以上。其中公共基础课程3门，共计13学分；专业核心课程12门，62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1.中国近代史纲要（略）

2.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略）

3.英语（专升本）（略）

4.国际法（略）

5.合同法（略）

6.公司法（略）

7.知识产权法（略）

8.犯罪学（略）

9.国际经济法。通过学习课程，让同学们系统了解和掌握国际经济法主

要领域的基本制度、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并了解国际经济法的最新发展动态。培养学生的专业思维能力，用以分析国际经济活动中涉及的各种法律关系和法律问题。

10.侵权责任法。通过本门课程的学习，能够使学生系统掌握侵权责任法的基本法理、规范体系和具体规则，学会分析处理各类侵权案件的基本方法，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进而能够正确适用侵权责任法律制度解决现实中的侵权纠纷。

11.民法总论。民法总论是关于民法基本理念、民法基本原则、民法基本概念、民法基本制度的一门法律学科，是民法学的理论基础，也是相关法律学科的理论基础。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能够帮助学生较为熟练地运用民法总论的理论和我国现行法律规定对真实案件进行法律分析，培养学生解决具体法律问题的能力。

12.经济法原理。经济法以讲授经济法的基本原理和基本制度为核心内容，讲求理论性和应用性的结合，通过学习本课程，使学生系统地、准确地理解和掌握经济法的基本原理、具体法律制度及其相应的规范，并能够在实践中灵活地运用，分析和处理各种实际事务问题。

13.税法原理。通过学习本课程，帮助学生了解税收领域中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基础理论，扩大知识面，并训练学生的知识综合运用能力、知识摄取能力等。

14.反不正当竞争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是知识产权法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我国经济法律制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学习该课程，帮助学生了解竞争法的基本概念，掌握垄断行为的种类及其构成要件、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种类及其构成要件，熟悉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的程序、措施及法律责任，培养学生解决反垄断及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中具体法律问题的能力。

15.劳动与社会保障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能够使學生全面准确地掌握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律制度，能够胜任司法实践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事务。在全面系统学习的基础上，提高分析实际问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六、实践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目标以培养学生综合素质为导向，强调学生综合运用各学科知识，认识、分析和解决现实问题，提升综合素质，着力发展核心素养，特别是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通过该实践课程，使得学生能够密切联系生活实际，提升学生的综合实践能力。（以实际案例分析法条为主）

2.毕业论文：是很多学历专业的最后一个环节，目的是为对本专业学生集中进行科学研究训练而要求学生在毕业前总结性独立作业、撰写的论文。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宪法学、民法学、刑法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工商管理（专升本）120201K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培养社会经济发展所需的专业管理人才。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吉林大学商学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4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4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1.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

和经济发展需要，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国际化视野、团队精神、管理能力和沟通技能，能够在不同类型的企事业单位或行政机构从事战略管理、运营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2.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能力，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 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 系统掌握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方法和技能，有一定的决策能力；
- (3) 掌握一定的数学基础知识，能熟练地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
- (4) 熟悉国家工商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 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和跨文化交流能力；
- (6) 具有较强的专业分析、写作、语言表达能力，以及基本的协调沟通和组织领导能力；
- (7) 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201K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6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3	笔试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1	实践	
8	14199	生产运作与管理	6	笔试	
9	03346	项目管理	4	笔试	
	01465	项目管理（实践）	2	实践	
10	00067	财务管理学	6	笔试	
11	14071	企业战略管理	6	笔试	
12	14159	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	6	笔试	
13	14198	生产经营决策模拟	6	笔试	
14	00186	国际商务谈判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4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4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4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商管理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

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企业战略管理

本课程主要是介绍中小企业经营战略管理的观念、理论、方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能够针对具体企业的实际情况，分析其内外部环境条件，进行企业战略的制定、战略实施与战略控制。

2.生产经营决策模拟

本课程的教学目的，是使学生能扎实地掌握现代管理决策及决策支持系统研发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尤其是结合现代企业的经营决策活动全过程，将竞争条件下的产品市场需求分析、销售优化决策、生产优化决策、物料采购优化和决策方案全面预算等主要决策内容有机地融为一体。

3.生产运作与管理

生产运作与管理是工商管理专业的核心课。本课程是一门系统研究企业生产运作系统的建立与运行中的优化理论和方法，以揭示生产运作与管理中的规律性，从而指导企业生产运作实践的一门综合性学科。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生产运作与管理的相关概念界定、生产运作系统的设计、生产运作系统的运行以及生产运作系统的维护与改进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掌握生产运作与管理中的基本概念、基本内容和基本分析方法，对生产运作与管理过程有一个比较全面的了解，能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企业生产运作与管理中实际问题。

4.项目管理

本课程是工商管理专业的必修课程，也是通用能力课程。项目管理课

程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管理的发展与项目的核心内容；项目管理组织形式与项目团队管理；项目计划与控制；项目综合管理（包括项目利益相关者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采购管理、项目信息与沟通管理、项目冲突管理、项目风险管理等知识）；成功项目管理的应用。通过该课程的学习，使学习者掌握项目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核心方法，了解项目管理的基本框架和基本流程，具备应用项目管理理念和方法管理实际项目的能力。

5.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

本课程主要包括企业在商业运行中的伦理分析和企业在社会中的责任。其中商业伦理包括伦理原理、生产运营伦理、人力资源管理伦理、企业营销伦理、企业财务伦理。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主要介绍企业社会责任的标准、规则与体系，对象与内容、责任报告编制、责任推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本专业共设2门实践课，按本专业实践考核大纲的要求进行考核，以实际操作的形式进行，及格分数为60分。

2.完成毕业论文写作和答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工程管理（专升本）120103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吉林大学商学与管理学院工程管理专业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1.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

和经济发展需要，具备土木工程与工程管理相关经济、管理、法律和信息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有应用所学工程及管理经济知识并熟练运用现代计算机软件工具进行项目全局分析和优化的能力，能够在土木工程领域从事工程决策和全过程工程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2.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土木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相关经济、管理、法律和信息技术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备解决工程管理相关问题的基本能力，具有一般工程建设施工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 掌握土木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专业领域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 具有综合运用工程技术、管理科学、信息技术和方法以及法律法规开展工程项目施工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3) 熟悉工程管理的有关法规、规范与规程；
- (4) 了解工程管理专业的发展动态和相关学科的新理论、新方法、新知识；
- (5) 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应用技术开发能力，满足工程项目管理领域的工作需求；
- (6) 具有社会责任意识，坚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环境保护意识，能够自觉践行工程管理活动可持续发展理念；
- (7) 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103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0993	工程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6	笔试	
5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6	13634	工程合同管理	5	笔试	
7	02382	管理信息系统	4	笔试	
	02383	管理信息系统（实践）	1	实践	
8	10633	工程造价管理	6	笔试	
9	13648	工程项目管理	5	笔试	
	13649	工程项目管理（实践）	1	实践	
10	13620	工程安全管理与环境保护	4	笔试	
11	04624	工程经济学	4	笔试	
12	13655	工程咨询	4	笔试	
13	13542	房地产投资与融资	4	笔试	
	13543	房地产投资与融资（实践）	2	实践	
14	01854	工程质量管理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程管理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p>					

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工程合同管理

本课程的任务是系统介绍工程合同的全生命周期过程和合同管理的基本内容，结合案例教学，使学生了解工程合同的作用，熟悉国际国内标准合同示范文本的主要合同条款，掌握工程合同生命周期过程的管理任务以及合同管理的基本内容，进一步理解合同管理在工程管理过程中的重要性。

2.工程造价管理

本课程以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全过程管理为主线，全面系统的介绍了建设工程造价的组成、计价的原理、计价依据、计价模式和建设工程造价各个阶段的管理内容和方法。

3.工程安全管理与环境保护

本课程是从工程安全管理与环境保护的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和国家法律法规等，以注重知识的运用和案例教学为特色。

4.工程咨询

本课程是在规定的时间内，将知识和技术应用于经济建设特别是工程建设，为寻求解决实际问题的最佳途径而提供的智力密集型服务。利用准确、适用的信息，集中专家的智慧和经验，运用科学技术、经济管理、法律等多方面的知识，为经济建设和工程项目的决策、实施和管理提供服务。

5.房地产投资与融资

本课程主要通过对某一具体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投资分析实践，了解项目投资分析的工作程序和方法，加强学生对投资分析知识的感性认识，巩固

已经获得的理论知识，培养学生将所学知识运用与实践的意识和能力，配以实践环节。

6. 工程质量管理

本课程主要介绍工程质量管理的基础理论与方法。通过系统的介绍，建立严格的工程质量意识，初步掌握工程质量管理原理和基本方法。包括的内容有工程质量影响因素、工程建设各阶段质量的管理、工程质量事故处理等内容。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 本专业共设3门实践课，按本专业实践考核大纲的要求进行考核，以上交实践报告的形式进行，及格分数为60分。

2. 完成毕业论文写作和答辩。学位授予条件以吉林大学相关文件为准。目的是考核学员能够初步具备工程项目全过程管理知识，能应用所学工程理论解决工程实践问题。考核要求独立完成8000字以上学位论文，参考文献10篇以上。答辩自述清晰，能基本正确回答老师提出的专业问题。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软件工程（专升本）080902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 and 经济发展需要，具有良好的数学基础，熟练掌握计算学科基础

理论、软件工程专业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基本方法，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工程实践能力，能在科学研究、工程技术、应用管理等岗位从事软件系统设计、开发、维护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数学和人文社科基础知识，掌握计算学科、软件工程相关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具备软件系统设计、开发、维护和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和基本工程素养。

主要包括：

1.掌握计算学科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了解计算学科的核心概念、知识结构和典型方法；

2.掌握软件工程专业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熟悉常用的软件工程相关平台和工具；

3.具备综合运用掌握的知识、方法、技术和工具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权衡和选择各种设计方案，具备作为软件工程师从事工程实践的专业能力；

4.具备软件开发、项目组织管理和团队合作的基本能力；

5.掌握软件需求分析、设计、实现、测试、维护和过程管理的方法和技术，具有一定的工程意识，具备软件开发、管理和维护的工程实践能力；

6.了解软件工程学科的发展动态、应用前景和行业需求；

7.了解国家软件工程专业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80902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笔试	
5	02324	离散数学	4	笔试	
6	13013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4	笔试	
	13014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实践）	2	实践	
7	13003	数据结构与算法	4	笔试	
	13004	数据结构与算法（实践）	2	实践	
8	13180	操作系统	4	笔试	
9	13005	软件工程	3	笔试	
	13006	软件工程（实践）	2	实践	
10	13009	数据库原理与技术	4	笔试	
11	13010	人机交互的软件工程方法	4	笔试	
12	13011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	6	笔试	
13	13015	计算机系统原理	4	笔试	
14	14126	软件过程与管理	4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

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软件工程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 1.中国近代史纲要（略）
- 2.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略）
- 3.英语（略）
- 4.高等数学（略）
- 5.离散数学（略）
- 6.高级语言程序设计（略）
- 7.数据结构与算法（略）
- 8.操作系统（略）
- 9.软件工程（略）
- 10.计算机系统原理（略）
- 11.数据库原理与技术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关系数据模型、关系数据理论、SQL语言的使用、关系数据库设计、数据库发展趋势和典型应用及新型数据库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数据库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设计数据库模式及开发数据库应用系统的基本技能。

12.人机交互的软件工程方法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人机交互的认识论和方法论、人机交互评价的用户模型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人机交互与界

面设计中的各个方面的知识 & 技能，并灵活运用。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研究“以人为本”的人机交互，有效地解决由于界面所带来的用户使用问题的能力。

13.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的基本概念、基础知识和发展背景，以及关键技术和应用框架。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机器学习和深度学习的基本概念、主要算法和主流框架。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搭建机器学习和大数据平台的能力，以及初步使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技术解决应用问题的能力。

14. 软件过程与管理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软件过程规范、软件过程标准体系、软件过程成熟度及其相关的概念和理论。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软件开发和维护的全过程，深刻理解软件过程的框架、标准和内涵。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将软件过程模型灵活应用于实践的能力，以及解决软件管理过程中的问题的能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 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高级语言程序设计（2学分）、数据结构与算法（2学分）、软件工程（2学分）。

高级程序设计

考核目的：

- (1) 考核学生掌握C语言编写及调试简单程序的能力；
- (2) 考核学生对基本数据结构组织及应用的能力；
- (3) 考核学生处理磁盘文件的能力。

考核要求：

- (1) 能够正确编写分支和循环语句代码；

- (2) 能够正确编写访问数组及数组元素的代码；
- (3) 能够正确编写使用指针访问变量、数组及数组元素的代码；
- (4) 能够正确编写函数定义和函数调用的代码；
- (5) 能够正确编写定义结构体和访问结构体成员的代码；
- (6) 能够正确编写打开、关闭、读取和写入文件的代码。

数据结构

考核目的：

- (1) 考核学生对数据的逻辑结构、存储结构及算法的理解程度。
- (2) 考核学生掌握使用各种常用数据结构的能力；
- (3) 考核学生掌握使用典型算法的能力；
- (4) 考核学生对数据结构的选择以及算法设计和实现的应用能力。

考核要求：

- (1) 能够对线性表进行插入和删除操作；
- (2) 能够利用栈或队列解决简单应用问题；
- (3) 能够完成二叉树的建立、先序、中序和后序，以及按层次遍历的操作；
- (4) 能够采用邻接表作为存储结构，完成有向图和无向图的DFS和BFS操作；
- (5) 能够实现顺序查找、折半查找、二叉排序查找算法；
- (6) 能够实现插入排序、冒泡排序、快速排序、堆排序等排序算法。

软件工程

考核目的：

- (1) 考核学生对软件工程的基本原理、基本过程的理解能力；
- (2) 考核学生进行软件工程管理和辅助工具使用的能力；
- (3) 考核学生使用工程化方法设计和开发应用软件的能力。

考核要求：

(1) 能够根据软件工程文档规范，使用辅助工具编写软件软件开发过程文档；

(2) 能够使用面向对象思想进行应用软件开发的需求分析和设计；

(3) 能够应用在软件开发过程应用质量保证方法；

(4) 能够对编写的程序实施单元测试、集成测试和系统测试。

2. 毕业论文。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自行完成本规范中“计算机应用技术（专科）”或“软件技术（专科）”专业必设课程有关知识学习。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生物制药（专升本）083002T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设计），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系统掌握生物技术制药的基础理论、基本技术与方法，具备生物药物和生物制品的生产、研究、开发的初步能力，拥有一定的创新能力和创业潜力，能够在生物制药及生物技术领域从事产品生

产、工艺设计、质量控制和研发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坚实的生物学、药学基本理论知识和实验技能，掌握生物制药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以及基本技能，具有对生物药物的生产、研制、开发的实际应用能力。

主要包括：

- 1.掌握生物学、药学和生物工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生物药物分离、纯化和分析的基本能力；
- 3.具备生物药物和生物制品的研究与开发、生产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家生物制药及相关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 5.具备对生物制药领域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和运用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83002T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1396	生物制药工艺学	4	笔试	
	01397	生物制药工艺学（实践）	2	实践	
5	02070	微生物学	3	笔试	
	02071	微生物学（实践）	1	实践	
6	14217	生物制品学	8	笔试	
7	04353	基因工程	5	笔试	
	09244	基因工程（实践）	1	实践	
8	06711	生物制药学	4	笔试	
9	02085	细胞生物学	6	笔试	
	02086	细胞生物学（实践）	2	实践	
10	01246	发酵制药学	6	笔试	
11	14544	药事管理学（本）	6	笔试	
12	14540	药理学（本）	5	笔试	
	14541	药理学（本）（实践）	1	实践	
13	03748	现代生物制药技术	4	笔试	
	07999	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设计），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生物制药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 1.中国近代史纲要（略）
- 2.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略）
- 3.英语（专升本）（略）
- 4.细胞生物学（略）
- 5.药事管理学（略）
- 6.药理学（本）（略）
- 7.生物制药工艺学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生物制药工艺基础、生物分离工程技术和重要生物药物制造工艺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生物制药工艺技术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了解生物分离工程技术和生物制药工艺的进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生物药物工艺设计、应用和改进的初步能力。

生物制药工艺学实践环节要求学生掌握超氧化物歧化酶、胸腺肽、肝素的生产工艺。

- 8.微生物学

本课程为基础课，主要介绍了微生物学基本概念、各类微生物的生物学特性、微生物生命活动的基本规律及与微生物相关的技术与产品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微生物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的实验操作，熟悉各类微生物的基本特征，了解微生物在医疗和制药领域的应用，为学习基因工程、发酵制药学、生物技术制药等专业课奠定理论基础。

微生物学实践环节要求学生掌握使用显微镜观察微生物的形态机构、细菌染色、常用培养基的配置、消毒和灭菌等实验的原理及方法。

9.生物制品学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生物制品学的基础理论、技术和应用现状。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制备、贮存生物制品的原理、方法和要求，了解生物制品领域的最新进展和发展趋势。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从事生物制品生产和研发的基本能力。

10.基因工程

本课程为基础课，主要介绍了基因工程的原理、材料、工具及操作方法等基本的理论和实验技术。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了解基因工程的研究内容，掌握基因工程的操作流程与基因工程研究的基本技术和原理，熟悉基因工程在植物、动物及医药工业等方面的应用。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应用基因工程技术表达、分离和纯化基因工程药物的基本能力。

基因工程实践环节要求学生掌握质粒DNA的提取、限制性内切酶的酶切反应、凝胶电泳法进行DNA的分离和纯化、DNA片段的体外连接、重组子的转化、重组质粒的酶切鉴定等实验的原理及方法。

11.生物制药学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与生物制药相关的基础理论知识，各类生物药物的性质和作用以及相应的制备方法和实例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与生物制药相关的基础理论，熟悉生物药物的特点和用

途。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生物药物的制备、鉴别和生产的初步能力。

12. 发酵制药学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发酵制药过程中的基本原理和参数控制、初级和次级代谢产物的生物合成机理、发酵动力学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发酵工艺的具体过程及反应过程的控制方法，熟悉当前发酵制药行业经典产品的生产工艺。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应用发酵技术生产食品和药物以及解决发酵生产中出现的的问题的基本能力。

13. 现代生物制药技术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生物技术、生物技术制药及生物产业与生物经济的基本概念、现状与发展趋势，并对应用基因工程、蛋白质工程、动植物细胞工程、发酵工程、酶工程、抗体工程等生物技术制备药品的基本原理及应用进行了阐述。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与生物技术制药相关的基础理论，熟悉生物药物的特点和用途。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掌握生物技术药物制备和生产的一般规律、基本方法、制造工艺及其控制原理，培养和提高学生从事生物技术药物研发和生产的能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 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生物制药工艺学（2学分）、微生物学（1学分）、基因工程（1学分）、细胞生物学（2学分）、药理学（1学分）。

考核目的：考核学生了解掌握专业基础理论，基本实验技能，实际工作中解决专业问题的方法及步骤。独立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

考核要求：学生按主考院校规定程序参加实践环节考核，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相关专业实验，应熟悉掌握实验原理及方法，操作程序准确，实验记录数据真实清晰完整。由主考院校考核组根据实验情况综合评定成

绩。

2. 毕业设计

考核目的：考核学生科研能力并评价其对所学理论知识的综合运用水平。

考核要求：完成本专业全部课程的学生，可参加毕业设计答辩考核。学生需结合本专业理论设计出具有主题合理，论点突出、论据充分、实验分析数据准确、文章结构合理的研究方案。由主考院校组织毕业设计答辩组评定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本专业学位授予工学学士学位，申报学士学位者应符合《吉林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暂行）》中规定的学士学位授予条件，5门主干课（细胞生物学、基因工程、生物制药学、发酵制药学、现代生物制药技术）总成绩高于（含）350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药物制剂（专升本）100702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响应吉林省政府号召，为加快吉林医药健康产业建设，推动健康吉林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加强医药健康人才培养，为吉林发展医药健康产业提供专门人才支持、创造有力条件，特开设本专业。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设计），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药物制剂和药物制剂工程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实验技能，能够在药学领域从事药物剂型与制剂的研究开发以及药物制剂的生产、制备、质量控制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药学、化学、生物学、基础医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药剂学、制剂工程学等方面的基本实验技能，具备药物剂型和制剂的设计、制备、质量控制及评价的基本理论和技术，具有药物制剂研究、开发、生产等方面的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药物化学、药用高分子材料学、药物制剂工程技术与设备等方面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

2.具备药物制剂的研究与开发、生产与管理的基本能力。

3.熟悉国家药事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4.了解现代药物制剂技术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的发展动态。

5.具有对药物制剂领域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和运用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00702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4540	药理学（本）	5	笔试	
	14541	药理学（本）（实践）	1	实践	
5	14536	药剂学（本）	6	笔试	
	14537	药剂学（本）（实践）	2	实践	
6	03747	药物制剂工程	4	笔试	
7	14550	药物化学（本）	4	笔试	
	14551	药物化学（本）（实践）	1	实践	
8	14556	药用高分子材料学	6	笔试	
9	14546	药物分析（本）	5	笔试	
	14547	药物分析（本）（实践）	2	实践	
10	03741	药品检验技术	4	笔试	
11	14554	药物制剂工程技术与设备	6	笔试	
12	14544	药事管理学（本）	6	笔试	
13	14212	生物技术制药学	5	笔试	
	07999	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设计），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药物制剂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 1.《中国近代史纲要》（略）
- 2.《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略）
- 3.《英语（专升本）》（略）
- 4.《药理学》（略）
- 5.药剂学

本课程主要讲授制剂理论，制剂新技术与剂型的新框架等内容。学生先学习普通剂型，再深入学习理论部分和新技术、新剂型等，符合由浅入深的学习原则。突出剂型的特点与制备，加强制备理论，为学生提供学习新技术与新剂型的窗口。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药物剂型和制剂的设计、制备、生产及质量控制等方面的理论和技能，并为从事临床合理用药和提供安全、有效、稳定、使用方便的药品等工作奠定基础。

药剂学实践环节要求学生具有较强的动手能力，能够按照药品质量标准的要求进行处方设计与药物制备，掌握药物制剂设备的工作原理及正确使用。

6.药物制剂工程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制剂各单元操作、制剂生产过程、质量控制过程、包装过程以及车间和厂房的设计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药物制剂的基本原理、技术和过程，了解车间和厂房设计的基本原则。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在制药生产企业有能力承担制剂生产、质控和包装等方面的工作。

7. 药物化学

本课程是药学专业必修课，主要讲授新药寻找和发现，新药设计、发现和发展的过程，经典药物化学结构类型、生物效应、构效关系、构代关系、构毒关系、制备原理和合成路线。新靶点药物的发现、手性药物特点和合成技术要求、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熟悉化学药物的结构、理化性质、体内代谢及临床应用，为有效、合理地使用化学药物提供理论依据，为从事新药研究奠定理论基础。

药物化学实践环节要求培养学生了解和掌握在药物合成和设计过程中的基本流程与基本方法，学会在药物结构修饰中常用的技巧，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以及能独立设计与实施实验的综合素质。

8. 药用高分子材料学

本课程是药物制剂专业的重要专业基础课程，主要讲授一般高分子材料的理论知识和药用辅料，链结构知识、高分子聚集态结构、高分子的聚合反应，常见药用高分子的结构及其制备方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有高分子材料的基本理论和药物制剂中常用高分子材料的物理化学性质性能及用途，能够将高分子材料学的基础理论知识，在普通药物制剂、特别是在长效，控释及靶向制剂中应用，从而为药物新剂型的研究与开发奠定基础。

9. 药物分析

本课程为基础课，主要讲授与药物及其制剂质量标准相关的基本内容，

各种不同结构药物、药物制剂（包括中药）的质量标准的特点及质量控制方法，最新分析测试技术在药物分析中的应用。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全面的药品质量控制理念，掌握药品研发、生产、质量管理过程中的分析检验技能及药物质量评价方法的规律性，具有一定的分析并解决药品质量问题的能力。

药物分析实践环节要求学生具备全面的药品质量控制理念，掌握药品研发、生产、质量管理过程中的分析检验技能及药物质量评价方法的规律性，使学生具有一定的分析并解决药品质量问题的能力。

10.药品检验技术

本课程讲授了药品检验工作的基本程序及药品检验标准、常用的药品检验方法，物理常数测定法及化学分析法等，临床上常用化学结构明确各类合成药物、天然药物及其制剂的检验方法，以及常用中成药的处方、鉴别、检查及含量测定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具备药品质量控制观念、基本程序、相关标准、基本理论知识、常用的检验分析及熟练的检验操作能力，能够具备解决药品、包装材料及净化车间监测检验质量问题的基本思路和能力。

11.药物制剂工程技术与设备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介绍了药物制剂生产设备的基本构造、工作原理及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等内容。设置本课程的目的是使学生掌握药物制剂生产设备的基本构造及原理，熟悉GMP的具体要求，了解药物制剂相关的工程技术。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药物制剂生产及GMP工程设计的初步能力。

12.《药事管理学》略

13.生物技术制药学

本课程为专业课，主要讲授基因工程、微生物工程、酶工程的基本原理

和技术及在制药中的应用。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掌握生物技术药物制备和生产的一般规律、基本方法、制造工艺及其控制原理，培养和提高学生从事生物技术药物研发和生产的能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药理学（1）、药剂学（2）、药物化学（1）、药物分析（2）。

考核目的：考核学生了解掌握专业基础理论，基本实验技能，实际工作中解决专业问题的方法及步骤。独立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

考核要求：学生按主考院校规定程序参加实践环节考核，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相关专业实验，应熟悉掌握实验原理及方法，操作程序准确，实验记录数据真实清晰完整。由主考院校考核组根据实验情况综合评定成绩。

2.毕业设计。

考核目的：考核学生科研能力并评价其对所学理论知识的综合运用水平。

考核要求：完成本专业全部课程的学生，可参加毕业设计答辩考核。学生需结合本专业理论设计出具有主题合理，论点突出、论据充分、实验分析数据准确、文章结构合理的研究方案。由主考院校组织毕业设计答辩组评定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本专业学位授予理学学士学位，申报学士学位者应符合《吉林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暂行）》中规定的学士学位授予条件，5门主干课（药剂学、药物制剂工程、药用高分子材料学、药物分析、药品检验技术）总成绩高于（含）350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药学（专升本）1007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药学专业自学考试要求，在总体上与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应专业水平一致。积极落实吉林省医药健康产业建设，加强医药健康人才培养，结合自学考试自身特点、考生实际情况及社会需求制订本专业考试计划。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药物化学、药理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和天然药物化学等药学方面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药品生产和流通企业、医疗卫生机构等部门从事药物生产、药物质量控制、药品销售、药物研发、用药指导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基本要求：本专业要求掌握化学、生物学、药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在药物生产、医院药学、药品分析鉴定和药事管理领域内从事药品生产操作、药物质量控制、药品流通、药品检验、药品销售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

主要包括：

1.掌握药物化学、药理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药物化学、药理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生药学等方面的操作方法；

3.具有药品生产操作、药物质量控制、药品流通、药品检验、药品销售等岗位的实践能力与技能；

4.熟悉国家药事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5.了解药学相关操作技术的发展动态；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00701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	备注
----	----	------	----	----	----

	代码			方式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4546	药物分析（本）	5	笔试	
	14547	药物分析（本）（实践）	2	实践	
5	14550	药物化学（本）	4	笔试	
	14551	药物化学（本）（实践）	1	实践	
6	14536	药剂学（本）	6	笔试	
	14537	药剂学（本）（实践）	2	实践	
7	14540	药理学（本）	5	笔试	
	14541	药理学（本）（实践）	1	实践	
8	07950	药学导论	5	笔试	
9	14544	药事管理学（本）	6	笔试	
10	14543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	4	笔试	
11	02087	分子生物学	6	笔试	
12	14593	有机化学（药本）	6	笔试	
13	05524	药用植物与生药学	4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药学专业毕业证书, 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 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 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 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 中国近代史纲要 (略)

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略)

3. 英语 (专升本) (略)

4. 药物分析

本课为主干课程, 主要介绍典型药物的鉴别、检查和含量测定的基本规律与基本方法, 药品质量标准制订的原则及主要内容以及药品质量控制中的现代分析方法与技术。

5. 药物化学

本课为主干课程, 主要介绍各类药物的发展过程、结构类型、常用药物名称、化学结构、理化性质、药物在体内作用的化学原理及体内代谢过程, 重要药物类型的构效关系、新药设计与开发的基本途径与方法。

6. 药剂学

本课为主干课程, 主要介绍药物制剂的处方设计、基本理论、制备工艺和合理用药的综合性技术。以及新剂型研究与开发。

7. 药理学 (略)

8. 药学导论

本课程为基础课, 主要介绍药学各学科的历史沿革, 科学范畴, 基本概念, 研究领域和研究方法, 引导学生对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的学习, 激发学生对药学的热爱和兴趣, 培养学生的专业意识, 职业使命和科学素养。

9.药事管理学（略）

10.分子生物学

本课程为基础课，主要从分子水平阐明生命现象和生物学规律。讲授基因或DNA的结构、复制、转录、翻译和调节控制等过程以及与这些过程有关的蛋白质和酶的结构与功能。

11.有机化学（药本）

本课程为基础课，主要介绍有机化合物的组成、命名、结构、性质、相互转化、制法和有关反应历程及有关化合物在医药上的应用等等。

12.药用植物与生药学

本课程为主干课，主要介绍药用植物名称、形态、组织、生理功能、分类鉴定、细胞组织培养、资源开发和合理利用等相关知识。

13.药品经营质量管理

本课程为主要介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介绍药品采购、验收、储存、销售等环节的管理制度，旨在培养学生药品经营过程中质量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和基本技能。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实践环节考核包括四门课程，具体包括：药物分析学实验考核（2学分）、药物化学实验考核（1学分）、药剂学实验考核（2学分）、药理学实验考核（1学分）。

实践环节考核是帮助应考者印证、理解和巩固基础理论，培养实验技能、独立工作能力和科学研究方法的重要环节。具体考核应考者实验操作能力，包括常用实验仪器设备的使用、注意事项及基础实验的基本方法和操作等。

2.毕业论文（不计学分）。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本专业学位授予理学学士学位，申报学士学位者应符合《吉林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暂行）》中规定的学士学位授予条件，5门专业课（药理学、药物化学、药物分析学、药剂学、药用植物与生药学）总成绩高于350分（含）。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社会工作（专升本）030302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注重培养学生理论与经验能力以及把两者有机结合起来综合能力，突出专业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特色，培养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面向社会现实问题，能够从社会工作专业视角，开展社会现实问题研究与服务的高素质人才。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在继承自考考试原“独立本科段”专业类型特色的基础上，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本专业共设16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

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社会工作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能在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企业、学校、医院、社会组织和社区从事社会保障、社会服务、社会事务管理、社区事务管理、政府公共事务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树立“以人为本、助人自助、公平公正”的专业伦理，系统掌握社会工作领域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个案工作、小组工作和社区工作等基本技能，具备服务社会及应对复杂社会问题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具有较高的政治修养和道德修养，具有公共情怀、专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
- 2.掌握社会工作领域的基本理论，熟悉国内外社会工作的相关知识；
- 3.系统掌握个案工作、小组工作、社区工作等方法，能够运用相关技能开展介入行动；
- 4.具有政策分析及社会管理的综合素质，具备弱势群体服务能力和社区服务能力；
- 5.了解社会工作的理论前沿，理解国家社会政策的发展方向，把握社会工作的发展趋势；
- 6.熟悉国家社会工作和社会保障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7.具有基本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党政机关、群团组织、企业、

学校、医院、社会组织和社区等的实际工作需求；

8.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30302

主考学校：吉

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4178	社会工作理论	4	笔试	
5	04265	社会心理学	6	笔试	
6	14186	社会政策概论	4	笔试	
7	14181	社会行政	4	笔试	
8	14179	社会工作研究方法	4	笔试	
9	14177	社会工作价值与伦理	4	笔试	
10	14180	社会工作专业实习（实践）	6	实践	
11	00278	社会统计学	6	笔试	
12	00282	个案社会工作	4	笔试	
13	00279	团体社会工作	4	笔试	
14	00281	社区社会工作	4	笔试	
15	00280	西方社会学理论	4	笔试	
16	00287	发展社会学	4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6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社会工作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社会工作理论（略）

2.社会心理学（略）

3.社会政策概论（略）

4.社会行政，专业必修课，学习社会行政相关概念和理论，了解相关行政方法，能够运用社会行政知识到社会工作实务过程。

5.社会工作研究方法，专业必修课，学习社会工作各种研究方法的原理和过程，掌握规划方法技术，能够科学使用各种方法开展社会工作实务。

6.社会工作价值和伦理，专业必修课，学习社会工作价值和伦理相关概念和理论，结合实际研究中的理论现象，能够运用社会工作价值和伦理知识到社会工作实务过程。

7.社会统计学，专业必修课，是社会工作专业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统计学是一门关于大量数据如何进行搜集、整理和分析的方法论科学，从事社会工作研究理论和实践的人都有必要掌握社会统计学的一般知识和理论，掌握专业的统计技能和拓展分析方法。

8.个案社会工作，专业必修课，社会工作的三大基本方法之一，学习掌

握个案社会工作的目标及应用领域、价值体系、基本技巧、程序和介入模式，以结合实际，为有需要的个人或家庭提供个别化的服务，增强其解决困难和适应社会的能力，促进其与环境和谐发展。

9.团体社会工作，专业必修课，社会工作的三大基本方法之一，学习掌握小组工作的价值观和职业伦理、小组工作的相关理论、主要模式以及小组工作的过程，以结合实际，通过小组活动过程和成员之间的互动和经验分享，帮助小组成员改善其社会功能，促进其转变和成长，预防和解决有关社会问题。

10.社区社会工作，专业必修课，社会工作的三大基本方法之一，学习掌握社区工作的价值观、基本原则和理论基础，地区发展模式和社会策划模式，社区工作方法与技巧，以结合实际，以社区和社区居民为服务对象，通过专业的技巧和方法对社区事务和人际关系进行有效有序的协调，使社区保持健康的状态和良性发展。

11.西方社会学理论，专业选修课，学习国外社会学理论相关观点和理论，结合中国实际开展理论思考，能够结合中国实际开展理论指导下的社会工作实务。

12.发展社会学，专业必修课，学习发展社会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从不同层面和角度解读现实社会的变革和发展，借鉴世界各国社会发展的成功经验，结合中国实际展开理论联系实际思考，并能够开展理论指导下的社会工作实务。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社会工作专业实习（6）

社会工作专业实习的目的是：帮助学生了解和思考社会工作中所包含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牢固掌握社会工作实践的基础知识和专业方法，具备有效地介入个人、小组、组织和社区工作的技巧。在社会政策分析和问题解

决过程中不断巩固和丰富知识与技巧。运用前人研究成果与自己所进行的社会工作思考和实践中,做到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

社会工作专业实习可以分为实地实习和专题研讨,其中实地实习的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一个月(240小时)。社会工作专业实习完成后,提交不低于5000字的实习总结或实习报告。

2. 毕业论文

本科毕业论文是本科学习期间独立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及初步进行科学研究能力的综合体现,也是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获取新知识能力的综合检验,是学校授予学位的重要依据。社会工作毕业设计和毕业论文的写作要符合吉林大学教务处颁发的本科毕业论文的具体要求和相关文件。

毕业论文基本结构包括前置部分、主体部分和结尾部分。论文题目应准确反映论文的核心内容,言简意赅,字数不能超过30个汉字,必要时可加副标题。摘要是论文的内容不加注释和评述的简短陈述,应以最简洁的语言介绍论文工作目的、研究方法、创新点和研究成果,以300—500字为宜。论文摘要需用中外两种文字书写,外文摘要是中文摘要的翻译,写在中文摘要的下面。摘要之后要附3-5个关键词。目录页每行均由标题名称和页码组成,包括引言(或绪论),主要内容的篇、章、条、款、项序号和标题,小结,(引文)参考文献、注释、附录,可供参考的文献题录、索引等。论文主体部分包括引言(或绪论)、正文和结论。引言(或绪论)阐述选题的理论、实际意义及研究背景、研究现状、研究思路及研究方法、论文的整体结构安排等。正文是论文的核心部分,占主要篇幅。要求必须实事求是,客观真切,准确完备,合乎逻辑,层次分明,简练可读。结论是对论文的归纳与总结,不是正文中各段的小结的简单重复。结论应该准确、完整、明确、精练。同时要有清晰的参考文献、引用注释和论文附录,论文的文字和排版要求符合相关文件和学位论文要求。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无。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工商管理（专升本）120201K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东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发挥学院工商管理学科、专业及师资等优势，开设工商管理自考专业，为没有机会就读普通本科的社会人才提供学习渠道，实现高校资源的有效整合和利用。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共计73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由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国际化视野、团队精神、管理能力和沟通技能，能够在不同类型的企事业单位或行政机构从事战略管理、运营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能力，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系统掌握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方法和技能，有一定的决策能力；
- 3.掌握一定的数学基础知识，能熟练地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
- 4.熟悉国家工商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和跨文化交流能力；
- 6.具有较强的专业分析、写作、语言表达能力，以及基本的协调沟通和组织领导能力；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201K

主考学校：东北

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6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8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3	笔试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1	实践	
9	14199	生产运作与管理	6	笔试	
10	03346	项目管理	4	笔试	
	01465	项目管理（实践）	2	实践	
11	00067	财务管理学	6	笔试	
12	14159	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	6	笔试	
13	14198	生产经营决策模拟	6	笔试	
14	10617	跨国公司经营与管理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3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3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3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

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商管理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本课程主要包括企业在商业运行中的伦理分析和企业在社会中的责任。其中商业伦理包括伦理原理、生产运营伦理、人力资源管理伦理、企业营销伦理、企业财务伦理。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主要介绍企业社会责任的标准、规则与体系，对象与内容、责任报告编制、责任推进。

2.跨国公司经营与管理:随着经济全球化趋势的日益深入和世界各国跨国公司的迅速成长，跨国公司其雄厚的经济实力、先进的管理理念、发达的全球网络系统深刻地影响着世界经济、政治和社会生活。本课程主要包括三方面，一是跨国公司概况，二是跨国公司发展（直接投资、战略调整、战略联盟、内部贸易、跨国并购与技术转让、市场营销策略），三是分析发展中国家跨国公司的发展及建设出路。

3.生产运作与管理:生产运作与管理是工商管理专业的核心课。本课程是一门系统研究企业生产运作系统的建立与运行中的优化理论和方法，以揭示生产运作与管理中的规律性，从而指导企业生产运作实践的一门综合性学科。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生产运作与管理的相关概念界定、生产运作系统的设计、生产运作系统的运行以及生产运作系统的维护与改进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掌握生产运作与管理中的基本概念、基本内容和基本分析方法，对生产运作与管理过程有一个比较全面的了解，能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企业生产运作与管理中实际问题。

4.项目管理：本课程是工商管理专业的必修课程，也是通用能力课程。项目管理课程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管理的发展与项目的核心内容；项目管理组织形式与项目团队管理；项目计划与控制；项目综合管理（包括项目利益相关者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采购管理、项目信息与沟通管理、项目冲突管理、项目风险管理等知识）；成功项目管理的应用。通过该课程的学习，使学习者掌握项目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核心方法，了解项目管理的基本框架和基本流程，具备应用项目管理理念和方法管理实际项目的能力。

5.生产经营决策模拟：本课程的教学目的，是使学生能扎实地掌握现代管理决策及决策支持系统研发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尤其是结合现代企业的经营决策活动全过程，将竞争条件下的产品市场需求分析、销售优化决策、生产优化决策、物料采购优化和决策方案全面预算等主要决策内容有机地融为一体。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要求学生在实事求是、深入实际的基础上，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完成选题范围在工商管理专业范围以内的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调查报告，逻辑清晰、结构严谨。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升本）0204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依据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发展定位、专业人才社会需求变化，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定期修订，建立吸纳业界专家进行定期修订的长效机制，不断优化专业课程体系。专业课程设置上做到夯实专业基础，打通经济与管理基础课程，提高英语学习比重，增设跨境电商方向专业课，逐步提高实践教学学分比例，对接地方开放型经济发展，进一步提升学生的应用能力。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共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由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

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具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掌握经济学基本原理与国际经济贸易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把握国际经济贸易发展动态，能面向国际市场、适应国际竞争，富有创新和开拓精神，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能在涉外经济贸易和金融等管理部门和企事业单位从事业务和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专业人才。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学生应具备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从事国际贸易和国际商务活动所需的基础理论知识和相关专业知识，业务执行能力、分析决策能力、信息处理能力和跨文化沟通能力，以及职业素养、国际视野、社会责任意识和创新精神。专业培养规格具体表述如下：

1.知识结构

(1) 通识教育知识：思想政治理论课、数学、大学英语、计算机基础与应用以及哲学与社会、文学与艺术、科学与创新、数学思维与经济分析、文化历史与国际视野等；

(2) 学科基础知识：经济学、管理学、统计学、法学等；

(3) 专业知识：国际经济与世界经济理论、国际贸易与投资规则、中国对外贸易、国际服务贸易、国际贸易实务等；

(4) 相关专业知识：国际商务管理、金融、会计与财务管理、物流管理、电子商务等。

具体课程设置详见本专业指导性教学计划。

2.能力

(1) 国际经济与贸易问题分析能力：能够具备应用所学的基础理

论知识、专业知识、数学或统计方法分析当代国际经济与贸易问题的能力；

(2) 国际贸易实务执行能力：善于将专业知识和技能应用于所从事的专业领域，具备在信息化、网络化背景下开展国际贸易、国际商务等业务的运作及信息处理能力；

(3) 语言应用与沟通能力：熟练掌握英语，基础英语和专业英语方面的听、说、读、写、译能力均达到较强水平，跨文化沟通能力强，中文表达能力强；

(4) 科学研究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经济调研、统计分析、论文写作等基本方法，具备在教师指导下开展科学研究的潜力；

(5) 自我学习、自我发展、自我实现的能力：具备较强的获取新知识能力，一定的思辨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

3.素质

(1) 热爱祖国、热爱人民，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

(2) 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具有优良的公民和职业道德；

(3) 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具有奉献精神和社会责任意识；

(4) 开拓进取、勇于实践，具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20401

主考学校：东

北京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14658	政治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6	13135	西方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7	00098	国际市场营销学	5	笔试	
8	00140	国际经济学	6	笔试	
9	14675	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	3	笔试	
	14676	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实践）	1	实践	
10	00100	国际运输与保险	6	笔试	
11	07788	国际结算	5	笔试	
12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13	00091	国际商法	4	笔试	
14	07750	国际投资学	6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p>					

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国际投资学

本课程旨在帮助学生掌握实体和虚拟经济领域的投资理论、分析方法与策略构建。具体而言，课程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决策思路，从三个方面完成国际投资学的教学目标：1) 分析全球与特定经济体社会经济发展的底层特征和理论逻辑，包括经济周期、增长逻辑以及相关宏观问题，借此发掘实体经济投资的机会；2) 分析当代投资组合理论的核心内容，将投资风险与回报均衡视野的投资策略与投资技巧置于宏观经济背景下，从而实现投资的可持续目标；3) 通过包括仿真交易在内的课程活动，培养学生基本的投资分析与实践能力。

2.国际结算

本课程立足于国际贸易和国际金融的相关基本原理和理论，以有关国际惯例和银行国际结算业务操作规程为指导，根据国际惯例的最新发展以及我国进出口贸易的实际需求，帮助学生理解国际结算基本原理，了解国际结算基本方式，掌握国际结算实务操作基本技能，并详细介绍银行托收、信用证、银行间偿付、多式运输单据、贸易条件、银行保函、国际保理等业务的国际规则和国际正常做法，并紧密结合近年来国际经贸与结算活动的变化，全方位地反映了国际结算业务运作的原理、惯例、条件、方式和手段。

3.国际商法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在素质方面掌握有关国际商事法律的基本知识，增强法律观念，为今后从事对外经济贸易工作、顺利通过入门资格考试打下基础；在知识和能力方面应该系统掌握有关国际公约、国际贸易惯例和两大法系尤其是英美国家商事法律制度的基本知识，跟踪国际贸易惯例和各国商事法律制度的最新发展动态，并能运用所学的知识分析国际贸易争端案例，为今后签订涉外经济合同和处理涉外经济争议打下基础。

4.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

课程主要围绕海关报关制度进行讲解，主要包括报关与进出口国家管制、货物（保税加工货物、保税物流货物、其他特殊货物）报关程序、进出口商品税则归类、关税及其他税费的计算、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及有关单证的填制五个部分的内容。

5.国际运输与保险

课程主要讲述当代各主要国际货运方式的基本规律、原则、业务操作和管理核算。重点讲述国际货物运输的基本知识，涉及国际货物运输各种方式的基本理论与实务，并以具有代表性的国际海陆空运输为重点，详细讲解各种货物运输方式的点、操作、费用、单证以及有关的国际公约和法律。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工作由省考试院委托主考学校组织实施。实践性环节的考核由学校自考办负责实施，考核时间须集中安排在统考前一个月内进行，具体课程的考试时间须在学期开学后一个月内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1）。

2.毕业论文：全部课程考试合格后进行毕业论文，不计学分。

毕业论文题目由学校确定。毕业论文完成后由主考学校组织评阅答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经济学、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汉语言文学（专升本）0501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东北师范大学文学院发挥汉语言文学学科、专业及师资等优势，落实高校服务社会之功能，开设汉语言文学（专升本）自考专业，为没有机会就读普通本科的社会人员提供学习提升渠道，实现高校资源的有效整合和利用。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专业课程体系 and 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共计73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

授予文学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培养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扎实的汉语言文学基础，掌握汉语和中国文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具有较强的审美能力和中文表达能力，具有初步的中国语言文学研究能力，能够在文化、教育、出版、传媒机构以及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从事与汉语言文学运用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汉语言文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有较强的写作能力和表达能力，具有一定的审美鉴赏能力和创新能力，以及初步从事本学科研究并能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社会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汉语言文学学科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 2.具备较强的写作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 3.具备宽阔的文化视野，能运用专业知识，在本学科领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 4.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和创新意识，具备不断获取知识的能力；
- 5.熟悉国家在汉语言文字和文学创作、传播以及语文教育等方面的政策和法规。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50101

主考学校：东北

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0037	美学	6	笔试	
5	00537	中国现代文学史	6	笔试	
6	00538	中国古代文学史（一）	7	笔试	
7	00539	中国古代文学史（二）	7	笔试	
8	00540	外国文学史	6	笔试	
9	00536	古代汉语	8	笔试	
10	00541	语言学概论	6	笔试	
11	00815	西方文论选读	4	笔试	
12	14287	唐宋诗词专题	5	笔试	
13	14025	明清小说专题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3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3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3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汉语言文学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西方文论选读

《西方文论选读》主要节选了古希腊至20世纪初不同时期西方文论经典作品中的章节片段，同时介绍了作者、时代背景和所选西方文论经典作品的内容概要、核心观点、历史地位等。其中包含古希腊、古罗马、中世纪、文艺复兴、新古典主义、启蒙运动、19世纪末20世纪初各时期的代表性文论作品，不包含20世纪以来的西方现代文论。研读西方古典文论中的这些代表性文本，集中探讨该领域的文艺思想、美学传统和理论流变。本课程对进一步加深理解西方古典文论发展、外国文学文化，掌握比较文化研究的手段和方法，具有重要意义。

2.唐宋诗词专题

《唐宋诗词专题》是《中国古代文学》唐宋文学部分的补充和深化，课程以提高学生的文化品位、诗词鉴赏能力为目的，向学生介绍唐宋诗词的发展及重点篇目，使学生从中汲取营养，不断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和文化品位，提升自己的精神境界。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唐诗、唐五代词、宋词、宋诗的发展概况及重点篇目，旨在培养学生的中国古典诗词的鉴赏能力。本课程要求学生熟悉唐诗、唐五代词、宋词、宋诗的发展概况及重点篇目，掌握一般的古典诗词的鉴赏方法。能够从唐宋诗词中汲取营养，不断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和文化品位，提升自己的精神境界。熟悉诗词的一般创作特点，能够结合诗词的创作背景，联系作者所处的时代、作者的创作心境去理解、赏析作品。

3.明清小说专题

课程的核心是讲述中国古代小说发展演变历史进程中明清小说的地位与价值。通过明清小说的经典作品，丰富学生对古代小说史的感性认识，并

从明清小说经典作品中总结符合中国古代小说艺术精神的创作规律，掌握传统创作方法和写作技巧，做到古为今用。同时以明清小说为依托，在课程中启发学生们思考古代文学研究的路径，掌握古代文学的文献解读与学术研究能力。在课程中针对学生的基础与兴趣结合明清小说研究前沿，在勾勒发展脉络的同时，具体讲述明清小说发展史上某些重要问题的相关思考及讨论，针对小说史上的经典作品及重要作品作家，进行具体分析，从方法论角度有意识培养学生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课程结合历史及思想史、文学史发展的脉络，阐释说明明清小说发展演变的内在原因，同时在具体论述小说现象与作家作品时，将其放入历史语境中进行考察，在课程中梳理明清小说史演变的前因后果，同时注意培养学生们的逻辑思维能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本科毕业论文是自考本科学习中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一个重要综合性实践环节，是对自考本科生学习理论知识、专业知识以及基本技能的综合巩固和提升，是每个参加自学考试考生接受科研能力、创新意识和科学精神培养的开端，同时也是对自考生学习过程的全面审视和综合检查。要求学生在实事求是、深入实际的基础上，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完成选题范围在汉语言文学专业以内的学术题目，逻辑清晰、结构严谨，兼顾形式和内容，有一定的学术性和创新性。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汉语言文学专业的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现代汉语、美学、文学理论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人力资源管理（专升本）120206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东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发挥学院工商管理学科、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及师资优势，开设人力资源管理自考专业，为没有机会就读普通本科的社会人才提供学习渠道，实现高校资源的有效整合和利用。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共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由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 and 经济发展需要，具备管理、经济、法律的基本知识，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掌握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能够在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从事人员招聘、培训、绩效管理、薪酬管理、劳动关系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具备人力资源管理方法与技能，具有较强的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现代人力资源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人力资源管理定性、定量分析基本方法，人员招聘、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管理的操作技能和管理实践能力；
- 3.具有一定的数学基础，熟练使用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的能力；
- 4.掌握一门外语，具有较好的公文写作、沟通交流和语言表达能力；
- 5.熟悉国家人力资源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6.了解人力资源管理的理论前沿与发展动态；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206

主考学校：东北师

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6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3	笔试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1	实践	
8	14112	人员素质测评理论与方法	5	笔试	
9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10	13811	绩效管理	6	笔试	
11	14056	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	6	笔试	
12	13967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	4	笔试	
	13968	劳动关系与劳动法（实践）	2	实践	
13	06091	薪酬管理	6	笔试	
14	14106	人力资源管理高级实验（实践）	4	实践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p>					

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人员素质测评理论与方法：人员素质测评导论、胜任力理论及其对人员素质测评的作用、人员素质测评的标准设计、人员素质测评的组织与实施、心理测验方法、面试方法、评价中心技术、人员素质测评结果的报告与运用、人员素质测评应用案例及其分析。

2.绩效管理：是一门系统地阐述企业绩效管理的理论和方法的学科，主要介绍绩效管理的基础理论、绩效计划、绩效沟通、绩效评价、绩效评价主体的选择与评价者培训、绩效评价指标的选择、绩效评价方法的选择、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以及绩效薪酬等方面的知识。

3.劳动关系与劳动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要求学生树立现代劳动关系管理理念，掌握劳动关系管理主要流程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学会用劳动关系管理理论与制度正确地分析和解决现代劳动关系管理中的实际问题，培养学生从事劳动关系管理工作的基本职业素养。

4.薪酬管理：课程主要从组织战略以及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的角度阐述薪酬管理的基本原理及其实践之道，系统地讲解薪酬设计的原理和思路，介绍职位评价、薪酬结构设计、绩效奖励计划设计等薪酬管理技术。课程具体内容包括薪酬与薪酬管理基础、战略性薪酬管理、职位薪酬与职位评价、技能与能力薪酬、薪酬调查与薪酬水平决策、薪酬结构设计、绩效奖励、员工福利管理、特殊员工群体薪酬、薪酬

预算、控制与沟通

5.培训与人力资源开发：课程从员工培训与开发实务的主体角度出发，根据企业培训与开发流程的框架，从战略的视角概述相关理念，指导员工培训与开发活动。课程主要讲述培训与开发概述、基于绩效的培训与开发需求分析、基于学习的培训与开发对象分类及对策、培训与开发的方法及技术、三个层次培训与开发规划制定、培训与开发项目的设计、培训与开发的课程设计和实施、结果导向的培训与开发效果评估。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要求学生在实事求是、深入实际的基础上，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完成选题范围在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范围以内的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调查报告，逻辑清晰、结构严谨。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投资学（专升本）020304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共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由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

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管理和法律理论基础，掌握投资学科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专业技能，具有投资策划、分析、决策与管理的能力，能够在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投资公司等机构从事投资管理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证券投资、产业投资、宏观投资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证券投资和产业投资分析、决策和评价的基本能力，具有投资策划、投资组织与投资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投资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
- 2.掌握证券投资和产业投资的分析方法和决策技术；
- 3.具有在金融投资、固定资产投资、企业投资、政府基础设施投资等方面进行投资策划、投资组织与投资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
- 4.熟悉国家投资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国内外投资学科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和发展趋势；
- 6.具有一定的投资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投资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沟通交流能力、商务谈判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 8.具有较高的外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和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
- 9.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20304

主考学校：东北

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6	14658	政治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7	13135	西方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8	04762	金融学概论	5	笔试	
9	07250	投资学原理	6	笔试	
10	08019	理财学	4	笔试	
11	13540	房地产投资	5	笔试	
	13541	房地产投资（实践）	1	实践	
12	09092	投资银行学	5	笔试	
13	00075	证券投资与管理	5	笔试	
14	05175	税收筹划	6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

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投资学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投资学原理

本课程所谓的投资主要是指证券投资。该课程主要介绍证券投资的基本原理，包括证券市场及证券投资工具的基本概念、证券市场功能和机制、基本分析和技术分析方法、投资组合构建与价值判断等。同时，该课程结合专业前沿知识讲解、国内外资本市场热点问题讨论、证券市场典型案例介绍、投资组合构建、撰写投资价值分析报告等培养学生关注学术动态及现实问题，提高学生分析现实问题的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

2.理财学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了解现代经济生活与理财学的发展和关系，认识到理财的必要性，掌握理财学的相关概念、基础理论和主要分析方法，理财学主要包括公司理财和个人理财。公司理财部分，要求学生掌握公司财务报表分析、公司筹资管理、公司投资管理、公司股利分配管理、公司营运资金管理，以及公司重组。个人理财部分，要求学生掌握个人财务健康状况分析、现金和流动资产管理、借贷管理、住房和汽车的购买决策、财富保障计划、投资管理、退休规划、遗产规划，以及个人理财中的税务筹划。

3.证券投资与管理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了解国内外证券市场发展历程与发展现

状，掌握证券投资的基础知识和基础理论，熟悉证券市场层次构成、交易工具、运作机理和市场监管，掌握证券投资的收益、风险之间的关系和 有价证券的定价原理，熟悉证券公司核心业务活动和经营管理活动等。

4. 房地产投资

课程主要内容为介绍房地产投资分析的基本理论与实务，内容涉及房地产项目的市场分析、区位分析、投资基础数据分析、财务分析、不确定性分析、风险分析、比选与决策分析、开发投资案例分析、置业投资案例分析以及房地产可行性分析报告的撰写。

5. 投资银行学

课程主要介绍投资银行学理论研究的新体系，阐述投资银行业务的逻辑框架；介绍中国投资银行的主要业务内容，进行了中外投资银行业务发展的对比分析。具体课程包括投资银行概论、证券发行与承销、企业并购、风险投资、证券投资基金、资产证券化、投资银行业监管等七个方面业务的理论和实践分析。

6. 税收筹划

课程主要我国的财税角度，研究政府如何对纳税人进行管理。具体内容包括税收筹划的分类、目标以及原则，税收筹划产生的原因和实施条件，影响税收筹划的因素，税收筹划的实施流程，税收筹划的基本方法；我国现行税制中的主要税种和跨国税收筹划的基本理论问题、跨国公司和个人的税收筹划问题。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工作由省考试院委托主考学校组织实施。实践性环节的考核由学校自考办负责实施，考核时间须集中安排在统考前一个月内进行，具体课程的考试时间须在学期开学后一个月 内报省教育考

试院备案。

实践性环节及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房地产投资（1）。

2.毕业论文：全部课程考试合格后进行毕业论文，不计学分。

毕业论文题目由主考学校确定。毕业论文完成后由主考学校组织答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经济学、投资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小学教育（专升本）040107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毕业实习），共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本科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热爱小学教育事业，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尊重儿童发展规律，具备从事小学教师职业的相关

理论、知识和技能，具有一定的教育研究能力和专业发展意识，能够胜任小学教育教学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一专多能”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要求掌握小学相关学科教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获得儿童教育技能的基本训练，具备小学教育领域教学和管理的基本能力。

主要包括：

1.掌握小学教育教学的基本理论与知识，掌握主教模块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本技能，具有知识整合和跨学科教学能力；

2.了解小学教育和养成教育的特点，践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掌握班级组织与建设工作的规律和基本方法，胜任班主任工作；

3.热爱小学教育事业，理解小学教育工作的意义，遵守教育法律法规，践行良好师德；

4.理解小学生身心发展规律，能够给予适合的教育；

5.具有一定的教育问题意识和教育研究能力，具有终身学习与专业发展意识，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

6.具有综合的人文与科学素养，以及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艺术修养。

主干学科：教育学、心理学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40107

主考学校：东北

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0466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6	笔试	
5	14449	小学课程与教学设计	6	笔试	
	14450	小学课程与教学设计（实践）	1	实践	
6	14445	小学教育管理	6	笔试	
	14446	小学教育管理（实践）	1	实践	
7	14448	小学教育研究方法	5	笔试	
8	14462	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	5	笔试	
	14463	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实践）	1	实践	
9	14444	小学教师专业发展	5	笔试	
10	14459	小学语文教学研究	6	笔试	
11	14454	小学数学教学研究	6	笔试	
12	14458	小学英语教学研究	6	笔试	
13	14452	小学生心理辅导	5	笔试	
	06998	毕业实习			不计学分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2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毕业实习），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2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小学教育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小学教育研究方法

本课程主要内容为教育科研中，研究者该如何正确选择教育研究课题、如何进行课题实施以及如何规范表述研究课题等内容。

2.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

本课程主要介绍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及实践指导。使学生通过学习，对跨学科教学方法形成一定的认识并能够在实践中应用。

3.小学语文教学研究

学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能够了解小学语文教学设计与实施的基本原理和方法，熟练进行小学语文教学设计与课程资源开发，并具备小学语文教育的基本实践能力。能够运用语文学科思维方式解决语文教学中的现实问题，形成热爱语文教学的基本态度和价值观。

4.小学数学教学研究

本课程主要讨论小学数学教学设计与实施相关问题，包括改革脉络下的数学教学、小学数学教学设计与方法、小学数学学习评价等。能够运用数学学科思维方式解决数学教育中的现实问题，形成热爱数学教学的基本态度和价值观。

5.小学英语教学研究

学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能够了解国内外各种英语教学流派的基本教学指导思想、

原则、教学过程及其在小学阶段的应用；根据新课程要求制定教学目标、设计实施多样化教学活动、进行形成性评价；养成对教学进行合作探究、反思的意识和能力等。

6.小学生心理辅导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让学生了解并掌握小学生心理辅导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术，小学生常见的心理问题及其辅导方法。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小学课程与教学设计（1）、小学教育管理（1）、小学综合性学习与跨学科教学（1）。

2.在职教师或前置学历为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需完成小学研究课程的设计与讲授。

3.非在职教师且前置学历为非师范教育类专业的考生应完成不少于6周的教育实习，并撰写实习报告。

4.毕业论文。

目的：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专业知识，结合实际独立完成课题研究的能力；对学生掌握专业知识的程度，运用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进行考核。

考核要求：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由学生独立完成，对研究选题进行具有独立见解的论证；论文使用规范的学术语言，表述准确；论文结构完整，各部分内容具有一定的内在逻辑联系；在规定时限内提交论文，参加答辩。考核合格后，获得毕业论文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学前教育（专升本）040106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专业课程体系 and 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共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本科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具有良好的师德规范和高尚的教育情怀，系统掌握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知识，具备较强的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实践能力，具有终身学习意愿，善于沟通与合作，能适应学前教育事业发展与改革需要，能够在学前教育机构

及其他相关机构从事保教、科研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要求全面掌握学前儿童保育与教育知识，具备在学前教育机构及其他相关机构从事保教、科研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专业能力和专业素养。主要包括：

1.践行师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立志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认同教师工作的意义和专业性，具有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树立科学的儿童观，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

2.学会保教。具有一定的科学和人文素养，理解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了解相关学科基本知识，掌握幼儿园教育教学的目标、任务、内容、基本要求，掌握开展幼儿园教育教学的基本方法和策略，注重知识的联系与整合；能够科学规划幼儿在园一日活动，创设适宜幼儿学习与发展的环境，合理组织幼儿园的教学、游戏和生活活动，具有观察幼儿、与幼儿谈话并能记录与分析的能力，具有幼儿园活动评价能力。

3.学会育人。熟悉幼儿园班级的特点，掌握幼儿园班级管理的内容和要求，能够建立班级秩序与规则，创设良好班级环境，营造积极的班级氛围；为人师表，发挥自身的榜样作用；熟悉幼儿社会性情感发展的特点和规律，注重培育幼儿良好的意志品质和行为习惯，理解环境的育人价值，充分利用多种教育契机，综合利用幼儿园、家庭和社区各种资源全面育人。

4.学会发展。具有自主学习与终身学习的意识；了解国内外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动态，能够适应时代和教育发展需求，进行学习和职业生涯规划；具有一定创新意识，尝试运用批判性思维方法分析和解决问题；有团队协作精神，具备沟通与合作能力。

主干学科：教育学、心理学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40106

主考学校：东北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0398	学前教育原理	6	笔试	
5	14605	幼儿园课程与教学	4	笔试	
	14606	幼儿园课程与教学（实践）	2	实践	
6	00882	学前教育心理学	6	笔试	
7	14603	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	3	笔试	
	14604	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实践）	1	实践	
8	13213	学前教育研究方法	5	笔试	
	13214	学前教育研究方法（实践）	1	实践	
9	13147	幼儿园组织与管理	5	笔试	
	13148	幼儿园组织与管理（实践）	1	实践	
10	12344	学前教育政策与法规	4	笔试	
11	14600	幼儿教育名著导读	3	笔试	
12	14492	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	3	笔试	
	14493	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实践）	1	实践	
13	00401	学前比较教育	6	笔试	
14	14494	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	4	笔试	
15	14501	学前儿童特殊教育	4	笔试	
	10224	学前教育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2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2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学前教育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 幼儿园课程与教学

本课程主要讲授幼儿园课程的基本概念及特点，幼儿园课程的理论基础，幼儿园课程改革的历史，展望幼儿园课程改革的未来；分析幼儿园课程编制的基本原理，包括目标的制定、内容的选择、实施的过程和评价等。

2. 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

本课程主要讲授幼儿游戏的基本理论与实践指导，基本理论部分包括幼儿游戏的内涵、特征、价值、分类与发展；实践部分包括幼儿游戏的环境创设、幼儿游戏的设计、组织、指导与评价。本课程具有基础性、理论性和实践性的特点。

3. 幼儿教育名著导读

通过阅读幼儿教育的经典著作，学习蕴含的教育人文精神，坚定幼儿教育价值观，牢固掌握学前教育基本知识，把握未来学前教育发展趋势。

4. 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

该课程主要介绍了观察儿童的方法，有助于帮助学生学会如何从儿童行

为的表现和变化中，把握儿童的内心需要，并据此进一步读懂儿童的心理，进而将儿童发展心理学的知识和规律运用在幼儿教育的实际活动中。

5.学前儿童家庭与社区教育

学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能够全面系统的了解学前教育教育与社区学前教育等方面的原理，提高课程资源开发意识，促进幼儿园、家庭、社区之间的合作。

6.学前儿童特殊教育

通过学习,让学生树立正确的特殊儿童教育观念,了解学前特殊儿童教育原理和方法,掌握普通学前教育环境中不同类型特殊儿童教育方法,并综合利用理论和方法,正确分析学前教育机构中特殊儿童的特殊需要,并施以恰当的教育。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幼儿园课程与教学（2）、幼儿游戏理论与指导（1）、学前教育研究方法（1）、幼儿园组织与管理（1）、学前儿童发展的观察与评价（1）。

2.毕业论文。

目的：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专业知识，结合实际独立完成课题研究的能力；对学生掌握专业知识的程度，运用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进行考核。

考核要求：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由学生独立完成，对研究选题进行具有独立见解的论证；论文使用规范的学术语言，表述准确；论文结构完整，各部分内容具有一定的内在逻辑联系；在规定时限内提交论文，参加答辩。考核合格后，获得毕业论文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教育学、心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英语（专升本）0502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东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照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专业课程体系 and 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上保持一致。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共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

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 and 经济发展需要，具有较高的英语语言文化素养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以及较强的语言能力，能够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以及外语教育、文化交流等行业从事翻译、教育、管理、研究、对外交流等方面工作的英语专业应用型人才。

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扎实的英语语言知识和文学方面的基本知识，了解主要英语国家的历史、社会文化状况等相关专业知识，具备熟练运用英语的能力、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以及运用本专业知识进行思辨和创新的能力。主要包括：

- 1.具有扎实的英语语言知识、相关人文与科技知识和基本修养；
- 2.具有较强的英语听、说、读、写、译能力，尤其是英语口语和写作能力；
- 3.具有较强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 4.具备运用专业知识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 5.具备思辨、创新与开展研究的能力；
- 6.熟悉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7.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人文素养以及较强的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具有中国情怀和国际视野。

主干学科：外国语言文学、中国语言文学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50201

主考学校：东北

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00600	高级英语	12	笔试	
4	13161	英语听力与口译	6	实践	
5	13129	英汉互译	6	笔试	
6	13162	英语写作	6	笔试	
7	00604	英美文学选读	6	笔试	
8	08680	欧洲文化入门	4	笔试	
9	00839	第二外语（俄语）	6	笔试	四选一
	00840	第二外语（日语）	6		
	00841	第二外语（法语）	6		
	00842	第二外语（德语）	6		
10	00321	中国文化概论	5	笔试	
11	13165	现代语言学（英语）	6	笔试	
12	09462	国际贸易实务（英语）	4	笔试	
13	13608	高级商务英语阅读	4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

学考试英语专业毕业证书，东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东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欧洲文化入门

本课程旨在帮助学生了解欧洲文化和思想传统的发源、基础和演变历程，探索多样化的文化背景、文化差异、历史传统、政治理念、经济结构、社会生态、价值观念、生活方式、生产方式、审美观念、科技水平等方面，认识欧洲文化迥异的基本精神和在现代化转型中的不同命运，借助思想史的视角更好地学习、解释或研究欧洲在语言、文学、文化、外语教学等方面的学科，增强人文素养。

2.国际贸易实务

以“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为基本框架，从贸易商的视角研究国际货物买卖的基础知识、合同条款的合理描述方法，有多个核心业务环节讲解和多个专题案例分析，为防范国际贸易风险和解决争议奠定基础，培养学习者分析和解决国际贸易实际问题的能力。

3.高级商务英语阅读

选用国外权威报刊文章，材料真实，语言地道。文章主题丰富，涉及营销、贸易、投资、管理等领域，帮助学生全方位了解国际商务知识。阅读理解、翻译、思辨型问答题、小组讨论、课外调研等形式多样的练习培养学生在商务环境下综合运用语言的能力，同时引导学生积极思考，培养其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4.第二外语（俄语、日语、法语、德语）

根据外语专业学生必须掌握两门以上外语的基本要求，英语专业

的学生开设了第二外语作为该专业学生的必修课。本课程的教学任务是，对学生进行听、说、读、写、译的基本训练，使学生掌握第二外语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初步的第二外语运用能力，为学生在今后的继续学习和在实际工作中的应用打下较为坚实的基础。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 1.可根据实际条件，安排在各类涉外企事业单位或教育机构实习。
- 2.毕业综合能力考核或毕业论文。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1.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后进行毕业考核。毕业考核有毕业综合能力考核和撰写毕业论文两种方式，采用何种方式由各地自行规定。

2.毕业论文是考查学生综合能力、评估学业成绩的重要方式。论文一般用英语撰写，长度5000词左右，须经审查答辩后评定成绩。毕业论文要求学生综合运用已学的基本技能、理论知识来表述和分析本专业涉及的课题，并提出独立的见解。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市场营销（专升本）120202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吉林财经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2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财经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社会责任意识、市场意识、创新意识，适应经济建设需要，熟练掌握营销管理理论精髓与分析方法，具

备较强营销管理实践能力与专业素养，具有创新、创业潜能，胜任各类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营销管理和企业管理工作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

基本要求：

本专业毕业生应具备以下几方面知识、能力及素质：

1.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具有敏锐的市场意识和创新意识。

2.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市场营销学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掌握解决营销管理现实问题的定性、定量分析方法；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及发展状态。

3.具有较强的语言及文字表达能力、人际沟通能力、分析和创造性解决营销管理实际问题的能力。

4.熟练掌握一门外语，掌握计算机应用基础知识，具有较强的外语沟通能力和计算机应用能力。

5.熟悉我国市场营销相关政策、法规和国际市场营销惯例与规则。

6.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自主学习能力和初步的科学研究能力。

7.具有较高的企业管理者素质，具备一定的创新创业潜能。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202

主考学校：吉林

财经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6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8	00184	市场营销策划	5	笔试	
9	00098	国际市场营销学	5	笔试	
10	14443	消费者行为学	6	笔试	
11	00908	网络营销与策划	3	笔试	
	00909	网络营销与策划（实践）	2	实践	
12	03601	服务营销学	5	笔试	
13	13675	供应链管理	4	笔试	
	13676	供应链管理（实践）	2	实践	
14	00149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6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2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2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市场营销专业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财经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消费者行为学（14443）

消费者行为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在20世纪60年代形成，20世纪70年代国外大部分学校才开设这门课，并把它作为市场营销专业的必修课。我国在20世纪80年代开始系统地引进和研究包括消费者行为学在内的市场营销学科及课程。消费者行为学（consumer behavior）是一门新兴的、多学科交叉的、应用性社会科学。该领域涵盖了很多方面，它研究个体或群体为满足需要与欲望而挑选、购买、使用或处置产品、服务、观念或经验所涉及的过程。（迈克尔·所罗门）其中，消费者、消费的商品（产品）、被满足的需要和欲望有多种形式。简言之，消费者行为学研究人和塑造人的身份的产品。消费者行为研究的价值在于改善营销实践的有效性。

课程结构与研究主题：第一篇，导论；第二篇，作为个体的消费者：感知、学习、记忆、个性、生活方式、自我、需要与动机、态度；第三篇，作为决策者的消费者：消费者决策过程、情境因素、参照群体、意见领袖、家庭决策；第四篇，消费者和文化：社会阶层、中国传统文化与消费者行为、区域亚文化、年龄亚文化、全球消费文化。

2.服务营销学（03601）

服务市场营销是在市场营销学的基础上开展起来的一门工商管理学课程，是整个市场营销课程体系的一个分支，是一门专业化的特殊领域的营销学。课程设置的目的是使有一定市场营销理论知识的学生运用市场营销学的一般原理和方法，专门研究服务市场营销的普遍规律和策略技巧。课

程立足于顾客“价值感知—价值锁定—价值创造与交付—价值提升”的逻辑线，以广阔的视野、前沿的理论、丰富的案例系统地阐述了服务营销的核心内容，深化和拓展了对服务营销的理解与应用。

3.供应链管理（13675）

课程简介：本课程是物流类专业培养计划中的主干课程，讲授供应链设计、运行和管理中的重要问题及解决方案。课程主要内容包括：供应链管理产生和发展的时代背景，供应链管理的含义及重要性，供应链管理的基本概念与基本理论，供应链企业间的协调运作与激励机制，供应链构建模型及方法，供应链合作伙伴的选择，供应链管理环境下的采购管理、生产运作管理、物流管理及库存管理等核心内容，组织供应链管理运行的管理方法与绩效评价，供应链风险管理以及供应链管理中的信息技术等。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实践性环节考核是对考生进行基本技能和运用所学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考核。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金融学（专升本）020301K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吉林财经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财经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根本任务，培养具备高度社会责任感、优良的诚信品德和职业道德，宽厚扎实

的经济学和金融理论基础，卓越的金融实务专业技能，能够适应当代金融发展需要，胜任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金融监管部门及科研单位的专业工作，具有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金融人才。

基本要求：

1.基本知识要求：掌握经济、金融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方法，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熟悉国家金融政策和法律法规，了解国内外金融学科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

2.基本能力要求：具有较强的金融专业英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掌握文件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收集、整理、分析数据信息的能力和一定信息素养；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具备较强的语言及文字表达能力；能够运用专业知识分析实际问题，具有一定科学研究能力；具有处理银行、保险、证券、信托等业务的综合能力和管理能力；具有良好的环境适应能力以及人际沟通与团队协作能力；具备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3.基本素质要求：热爱祖国，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较高的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素养，具有健康的体魄、良好的心理素质和较强的自我控制、自我调节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20301K

主考学校：吉林

财经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14658	政治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6	13135	西方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7	00076	国际金融	6	笔试	
8	00077	金融市场学	5	笔试	
9	00067	财务管理学	6	笔试	
10	14653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	4	笔试	
	14654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实践）	1	上机	
11	00079	保险学原理	5	笔试	
12	13877	金融监管学	4	笔试	
13	00078	银行会计学	5	笔试	
14	13879	金融营销学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p>					

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金融学专业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财经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 保险学原理(00079)

保险学是金融专业的一门十分重要的专业课。其研究对象是保险经济法律关系，着重介绍保险学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保险学基本内容包括：风险与风险管理，保险概述，保险合同，保险的基本原则，保险业务，保险经营管理，保险市场，保险监管等。保险学课程是深入学习保险专业课的基础。

通过本课程教学，使学生系统地掌握风险与保险的基本原理，明确保险在社会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了解保险业的起源与发展；掌握保险合同的相关重要问题及保险的各项重要原则；熟悉保险业务的主要险种及保险经营的相关问题；掌握保险基金和保险投资。了解中国保险业的现状以及世界保险业的发展趋势，培养学生运用保险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 金融监管学 (13877)

金融监管学由于金融业的特殊性和金融在经济体系中的地位的显著增强，通过监管保证金融业的稳健运行日益成为经济与社会健康发展的关键。本课程是金融专业学生重要的选修课程。主要教学内容包括3个方面：金融监管框架方面，主要学习金融监管在不同阶段的演变、金融监管的主要思想流派、不同金融监管体制及金融监管体制的变迁。金融监管理论方面，

主要从均衡和博弈角度学习金融监管的逻辑。金融监管业务方面，主要学习商业银行监管、证券机构监管、保险机构监管、其他金融机构监管、金融衍生品监管、反洗钱监管以及金融安全监管的体系、框架与规则。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掌握现代金融监管的理论体系和内容；掌握金融监管体制、金融监管的基本理论、技能和方法；熟悉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方法和理论的新发展；为金融专业本科和研究生阶段学习、研究金融监管相关内容提供基本线索和框架，提高金融实践的认识能力和把握能力。

3.银行会计学（00078）

银行会计是金融专业的一门专业基础课程，会计学的一个分支，以金融理论会计理论作为理论基础，着重研究如何运用会计方法，为促进金融宏观调控，实现金融业务活动目标，完成金融企业各项职责任务并服务于社会经济而发挥作用。通过该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了解我国银行体系的构成及银行会计工作的组织与管理，掌握银行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核算方法和各项业务的处理方法，使学生具备从事会计工作的具体核算、组织管理以及运用会计手段从事金融业经营与监督管理的能力。

4.金融营销学（13879）

金融营销学是金融学与市场营销学的交叉学科，是市场营销理论与方法向金融行业的延伸和运用。作为高等院校金融学、工商管理学、保险学、投资学等相关专业的必修课，金融营销的理论框架是以市场营销理论为基础，研究金融企业市场活动，并为其市场开发、发展提供有效的战略和策略方案的知识体系。课程主要内容包括：金融营销环境，个人和公司金融交易行为分析，市场调研，金融产品及其定价策略，金融产品交易渠道和促销策略，金融服务的人员、过程以及有形展示策略。先修课程为金融学、市场营销学、金融市场学。授课方式以课堂讲授为主，并辅以课堂讨论、案例分析、实验教学、多媒体教学及网络教学等形式。

本课程针对高校金融学、工商管理学及相关专业学生设置。通过学习本课程，帮助学生掌握金融营销基本知识，了解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时期金融市场营销理论发展情况，明晰金融服务营销及产品的运作机制，把握未来金融学发展趋势，培养出符合现代金融业要求的应用型金融学人才。

5.金融市场学（00077）

本课程是金融学专业主干课程，是研究市场经济条件下金融市场运行机制及其各主体行为规律的一门学科。本课程从阐述金融市场的基本要素、功能、产生及发展的基本脉络入手，在此基础上对构成金融市场体系的主要子市场——货币市场、债券市场、股票市场、基金市场、外汇市场、黄金市场、金融衍生市场等，进行分别介绍和阐述。最后全面介绍金融市场监管的相关理论与实践。

6.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14653）

该课程是金融专业的主要课程，也是考取证券从业资格、证券经纪人资格、理财规划师等职业资格证书课程。课程为了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全面了解证券投资及证券市场的基础知识，具备证券投资分析的基本方法和专业技能，正确进行投资决策的现代理财应用性技能人才。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实践性环节考核是对考生进行基本技能和运用所学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考核。

毕业论文：要求考生修满所有学分方可申请，通过论文撰写和答辩进行考核。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会计学（专升本）120203K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吉林财经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财经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良好的人文素质和道德修养，掌握会计、管理、经济、法律和计算机基础知识，掌握会计核算、分析与

监督管理等专业知识，具备实务操作基本能力和沟通技巧，能够在企事业单位、金融机构、中介机构和政府部门等营利与非营利组织，从事会计及相关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会计人才。

基本要求：

毕业生应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能力和素质：

1.基本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本原理,具有一定的文学、历史、哲学、艺术、法律等方面的知识。

2.具备熟练的会计核算、会计信息系统操作以及财务管理等综合能力，并具有较强的涉税业务处理能力；

3.掌握经济学、管理学和会计学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

4.掌握会计学的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

5.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能力及分析和解决会计问题的基本能力；

6.能较熟练地掌握计算机应用技术和一门外国语；

7.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实际工作能力；

8.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高尚的人格和社会责任感。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203K

主考学校：吉林

财经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6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13140	财务会计（中级）	6	笔试	
8	13752	会计信息系统	4	笔试	
	13753	会计信息系统（实践）	2	实践	
9	08119	管理会计	5	笔试	
10	00160	审计学	4	笔试	
11	13751	会计理论专题	5	笔试	
12	14033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5	笔试	
13	14159	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	6	笔试	
14	13750	会计案例分析（实践）	4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p>					

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会计学专业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财经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 会计理论专题（13751）

会计理论专题是在中级和高级财务会计学的基础上，对会计理论内容的进一步发展和深化。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以下几方面的目标：理解会计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掌握会计理论建构的基本目的与出发点，有利于解释或回答财务实践问题；能够掌握关于财务会计学科领域知识体系，认识到财务会计是对外提供决策信息系统的专业会计学科，具有理论规范性、政策性、指导性、应用性和发展性；以科学发展观开拓会计改革，不满足于现有会计惯例，不断寻求创新理论支持，满足日益变化的新经济发展的需要；通过总结概括会计实践活动达成共识观念和行为规范，引导或升华会计实务。

2. 会计信息系统实验教程（13752）

《会计信息系统实验教程（用友U8 V10.1微课版）》是以普通高等院校本科和专科会计专业、经济管理专业等相关学科的“会计信息系统”课程教学及实验应用为基本目的而编写的。

全书共分12章，在第1章中简略介绍了会计信息系统用友U8管理软件及教学系统的安装；在第2~12章中，以用友U8 V10.1为蓝本，分别介绍了构成会计信息系统重要和基础的总账、报表、薪资、固定资产、应收应付款、供应链、采购、销售、库存和存货管理子系统的基本功能，并以实验

的方式介绍了以上模块的使用方法。

本实验教程以财务业务一体化管理为主导思想，突破了只单纯介绍财务软件的局限，反映了软件发展的时代特征和新进展，同时兼顾了可操作性。书中还编写了13个实验，并提供了实验准备账套和结果账套，每个实验既环环相扣，又各自独立，以适应不同层次的教学和应用需要。

3.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14033）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的概念和特征、产生和发展、认识误区和固有局限、内部控制目标的设定及其细分、内部控制各要素、企业整体层面的控制、业务活动层面的控制、对分支机构和子公司的控制、内部监督和内控评价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系统掌握内部控制与 Risk 管理的理论基础、实践技能和分析能力，熟悉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原理及方法，掌握 Risk 管理的先进技术和工具，能够熟练地对企事业的内部控制与 Risk 管理做出分析和评价。

4.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14159）

本课程主要包括企业在商业运行中的伦理分析和企业在社会中的责任。其中商业伦理包括伦理原理、生产运营伦理、人力资源管理伦理、企业营销伦理、企业财务伦理。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主要介绍企业社会责任的标准、规则与体系，对象与内容、责任报告编制、责任推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会计专业实践环节考核包括：会计信息系统上机考试和毕业论文设计。

会计信息系统（实践）（13753）和会计案例分析（实践）（13750）

会计信息系统融合了会计、管理、信息技术等多门学科的相关知识，是一门典型的边缘学科。本课程关注“会计信息系统”课程的实践性，选择用友U8管理软件作为实训平台。用友U8管理软件是面向中型企业普及应

用的一款产品，功能全面、运行稳定，在教育市场拥有众多合作伙伴。本课程以案例公司的相关业务为背景，选择了用友U8管理软件中的财务管理模块进行学习，具体涉及总账管理、UFO报表、固定资产、应收管理、应付管理模块，另外，还包括人力资源管理中的薪资管理和计件工资管理。

考核方式：上机考试。

毕业论文：要求考生修满所有学分方可申请。通过论文撰写和答辩进行考核。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车辆工程（专升本）080207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长春工业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明确提出,要扩大高等教育的规模,拓宽人才成长的道路,减缓升学压力。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完善自学考试制度,形成社会化、开放式的教育网络,为适应多层次、多形式的教育需求开辟更为广阔的途径,逐渐完善终身学习体系。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专业设置在继承自学考试原“独立本科段”专业类型特色的基础上,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84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84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长春工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长春工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车辆工程学科的基础知识和专业技能,能在车辆工程行业及相关领域从事车辆设计、制造、实验、检测、管、技术开发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机械工程、电工电子技术、车辆构造与原理、车辆设计与制造、车辆试验测试技术和车辆电子控制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获得车辆工程师基本训练,具备从事车辆设计、制造、实验、检测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高等数学、机械工程、工程力学、电工电子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自动化技术、工程测试技术等机械工程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掌握车辆构造、理论、设计、电子控制等专业知识和车辆产品设计制造方法;

3.具有工程制图、计算、试验、测试、文献检索和计算机应用的基本能力,并具备一定的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车辆产品的设计开发、技术升级改造与创新问题的能力;

4.熟悉国家车辆工程领域的技术标准、政策和法规;

5.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了解机械工程和车辆工程学科的前沿技术、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6.具有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和工业美学的知识基础；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意识、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80207

主考学校：长春

工业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3174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	3	笔试	
5	02200	现代设计方法	5	笔试	
	02201	现代设计方法（实践）	1	实践	
6	02204	经济管理	5	笔试	
7	13363	车辆理论	5	笔试	
8	13364	车辆设计	5	笔试	
9	09206	汽车车身制造工艺学	7	笔试	
10	09209	汽车底盘电控系统结构与原理	7	笔试	
11	09208	汽车发动机电控系统结构与原理	7	笔试	
12	09207	汽车液压与气压传动	5	笔试	
13	09211	汽车装配与调整技术	7	笔试	
14	09210	汽车车身电控系统结构与原理	8	笔试	
15	05860	汽车故障诊断与维修	5	笔试	

	05861	汽车故障诊断与维修（实践）	1	实践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84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84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84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车辆工程专业毕业证书，长春工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长春工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车辆理论：是本专业的一门专业必修课，学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掌握车辆使用的各种基本性能，包括动力性、经济性、制动性、操纵稳定性、平顺性的基本概念和评价方法，课程介绍了车辆性能的具体计算方法，分析了车辆的基本性能指标和车辆结构参数的关系。

2.车辆设计：是本专业的一门专业必修课，学生通过本课程学习，掌握车辆设计的基本原理和设计方法，了解汽车品牌调研、汽车开发流程、设计流程、前沿设计理念、互联网造车和人机交互等方面的内容。

3.汽车车身制造工艺学：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熟悉汽车车身制造工艺过程，掌握汽车冲压、焊装及涂装工艺的基本理论、工艺方法、质量控制技术，具备汽车车身修复的基本技能和技巧。主要内容有汽车车身装焊工艺、涂装前表面处理、汽车车身涂装基础、汽车车身修复及工具、汽车车身装焊的质量控制等。

4.汽车底盘电控系统结构与原理：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掌握汽车底盘电控系统的结构特点、基本原理；掌握各种汽车底盘电控系统的故障诊断与排除方法和维护方法；具备运用诊断仪器来检测底盘电控系统故障与排除能力。

5.汽车发动机电控系统结构与原理：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掌握汽车发动机燃油喷射，点火控制，怠速控制，进气控制，排放控制，二次空气系统，废气涡轮增压系统，电控节气门，巡航控制系统等的基本结构、工作原理、控制电路等基本理论；掌握汽车发动机各电控系统的故障诊断方法，能准确分析故障的原因；了解车用柴油机电控技术和燃气发动机电控技术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6.汽车液压与气压传动：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了解和掌握液压与气压传动技术的基本知识，典型液压元件的结构特点和工作原理；掌握液压基本回路的组成，典型液压传动系统的工作原理，液压传动系统的设计计算及其在工程实际中的应用等；掌握气压传动的的基本原理和特点。

7.汽车装配与调整技术：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掌握汽车装调生产线工艺设计及尺寸链计算、工艺节拍计算、生产力计算、工位计算的基本知识，具备编制工艺卡、作业指导书及编制汽车的装调工艺流程的能力；掌握正确选用汽车装调线各工序的工具、工装的基本方法，具备评价和改进工具工装合理性的能力，并能对设备精度进行监控。

8.汽车车身电控系统结构与原理：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了解汽车车身电子控制技术的基本内容与车身电子控制系统基本组成，掌握汽车仪表的显示方法，汽车电子仪表的种类和显示控制方法。了解掌握电控安全系统（电控安全带、安全气囊、防盗报警、汽车

雷达系统、计算机控制的前照灯明)的结构原理,控制方法和基本的故障检测和诊断方法。掌握中央门锁控制系统,电动车窗与电动天窗,电动座椅,电动后视镜,电控除霜系统,自动空调系统,汽车音响系统的基本电路及各零部件的检测维修方法。了解汽车电子导航系统,蜂窝电话,汽车网络系统,汽车黑匣子,故障自诊断系统,智能汽车与自动化高速公路控制的理论及其发展的趋势。

9.汽车故障诊断与维修: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汽车故障诊断的基本理论知识,能够对汽车常见故障现象进行总结,分析故障原因,查找故障部位;培养汽车故障诊断方法和技能,能够对汽车各系统的重要部位进行检测和调整,具备对汽车典型故障进行诊断、检测与排除的能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现代设计方法(1)、汽车故障诊断与维修(1)。

考核目的:主要考核应考者印证、理解和巩固基础理论,培养实验技能、独立工作能力和科学研究方法的能力。

考核要求:应考者按照实验考核大纲进行实验,记录实验内容和心得体会,实验结束时写出实验报告。主考学校根据实验记录、实验报告和实验单位评语,组织答辩,并评定成绩。

2.毕业论文

考核目的:考核应考者科研能力和综合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考核要求:应考者根据考核大纲的要求,依据选定课题内容与实际条件,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撰写毕业论文(设计)。由主考学校组织有关考核教师进行评审,对确定完成课题任务并达

到毕业论文（设计）要求者，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答辩结束后，由答辩小组对应考者的论文（设计）写出评语，并评定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毕业证书的有效性，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进行查询。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汽车结构、汽车制造工艺基础、机械原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工商管理（专升本）120201K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长春工业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明确提出,要扩大高等教育的规模,拓宽人才成长的道路,减缓升学压力。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完善自学考试制度,形成社会化、开放式的教育网络,为适应多层次、多形式的教育需求开辟更为广阔的途径,逐渐完善终身学习体系。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专业设置在继承自学考试原“独立本科段”专业类型特色的基础上,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3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3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长春工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长春工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掌握管理学、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国际化视野、团队精神、管理能力和沟通技能,能够在不同类型的企事业单位或行政机构从事战略管理、运营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能力,有一定的数学思维能力,具有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商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系统掌握工商管理实践领域的基本方法和技能,有一定的决策能力;
- 3.掌握一定的数学基础知识,能熟练地使用工商管理相关办公、统计和信息管理系统;
- 4.熟悉国家工商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掌握一门外语,具有一定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和跨文化交流能力;
- 6.具有较强的专业分析、写作、语言表达能力,以及基本的协调沟通和组织领导能力;
- 7.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201K

主考学校：长春

工业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5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6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8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3	笔试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1	实践	
9	14199	生产运作与管理	6	笔试	
10	0334	项目管理	4	笔试	

	6				
	0146 5	项目管理（实践）	2	实践	
11	0006 7	财务管理学	6	笔试	
12	1415 9	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	6	笔试	
13	1419 8	生产经营决策模拟	6	笔试	
14	1061 7	跨国公司经营与管理	5	笔试	
	0699 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3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3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3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商管理专业毕业证书，长春工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长春工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生产运作与管理：生产运作与管理是工商管理专业的核心课。本课程

是一门系统研究企业生产运作系统的建立与运行中的优化理论和方法，以揭示生产运作与管理中的规律性，从而指导企业生产运作实践的一门综合性学科。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生产运作与管理的相关概念界定、生产运作系统的设计、生产运作系统的运行以及生产运作系统的维护与改进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掌握生产运作与管理中的基本概念、基本内容和基本分析方法，对生产运作与管理过程有一个比较全面的了解，能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企业生产运作与管理中实际问题。

2.项目管理：本课程是工商管理专业的必修课程，也是通用能力课程。项目管理课程主要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管理的发展与项目的核心内容；项目管理组织形式与项目团队管理；项目计划与控制；项目综合管理（包括项目利益相关者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采购管理、项目信息与沟通管理、项目冲突管理、项目风险管理等知识）；成功项目管理的应用。通过该课程的学习，使学习者掌握项目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核心方法，了解项目管理的基本框架和基本流程，具备应用项目管理理念和方法管理实际项目的能力。

3.商业伦理与企业社会责任：本课程主要包括企业在商业运行中的伦理分析和企业在社会中的责任。其中商业伦理包括伦理原理、生产运营伦理、人力资源管理伦理、企业营销伦理、企业财务伦理。在企业社会责任方面，主要介绍企业社会责任的标准、规则与体系，对象与内容、责任报告编制、责任推进。

4.生产经营决策模拟：本课程的教学目的，是使学生能扎实地掌握现代管理决策及决策支持系统研发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尤其是结合现代企业的经营决策活动全过程，将竞争条件下的产品市场需求分析、销售优化决策、生产优化决策、物料采购优化和决策方案全面预算等主要决策内容有机地融为一体。

5.跨国公司经营与管理：随着经济全球化趋势的日益深入和世界各国跨国公司的迅速成长，跨国公司其雄厚的经济实力、先进的管理理念、发达的全球网络系统深刻地影响着世界经济、政治和社会生活。本课程主要包括三方面，一是跨国公司概况，二是跨国公司发展（直接投资、战略调整、战略联盟、内部贸易、跨国并购与技术转让、市场

营销策略) , 三是分析发展中国家跨国公司的发展及建设出路。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课程实践性环节

主要包括：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1学分）、项目管理（2学分）。

考核目的：主要考核学生对所学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实际操作技能，或运用已学过的理论和技能去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考核要求：应考者按照实践教学大纲要求，进行上机操作、课程设计或现场实习等实践过程，记录实践内容和心得体会，实践结束时提交实践报告。主考学校根据实践操作记录、实践报告和实习单位评语，组织答辩，并评定成绩。

2.毕业论文

考核目的：考核应考者综合运用所学专业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考核要求：应考者根据毕业论文（设计）指导书的要求，依据自身的实际条件确定论文（或设计）题目，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完成论文（或设计）的开题，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撰写毕业论文（设计）。由主考学校组织有关考核教师进行评审，对确定完成课题任务并达到毕业论文（设计）要求者，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答辩结束后，由答辩小组对应考者的论文（设计）写出评语，并评定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毕业证书的有效性，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进行查询。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管理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护理学（专升本）1011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总体要求与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专业本科水平相一致。本专业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及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学制与修业年限：

1. 学制为弹性学制，基本修业年限为二年。在基本修业年限内，修满培养方案所规定的各类课程学分和总学分，且符合毕业要求者，准予毕业。

2. 对于在基本修业年限内未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符合学校有关延长修业年限规定的学生，可适当延长修业年限，最多可延长至三年。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较系统的护理学及相关的医学知识，具有基本的临床护理能力和初步的教学管理和科研能力，能在各类医疗卫生保健机构从事护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护理学及相关的基础医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获得临床护理及护理管理与科研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具备为护理对象提供整体护理的基本能力。

主要包括：

- 1.掌握护理专业及相关的基础医学、人文社会科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具备应用护理程序为护理对象实施整体护理的能力；
- 3.具备对急危重症患者的抢救和应急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 4.具备有效沟通与合作的能力；
- 5.具备初步的护理教学、管理及科研能力；
- 6.熟悉国家医疗卫生相关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和伦理准则；
- 7.熟悉社区护理、老年护理、康复护理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8.了解护理学科的发展动态和趋势。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01101

主考学校：

吉林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3203	预防医学	6	笔试	
5	03201	护理学导论	5	笔试	
6	13204	内科护理学（本）	6	笔试	
	13205	内科护理学（本）（实践）	2	实践	
7	13206	外科护理学（本）	6	笔试	
	13207	外科护理学（本）（实践）	2	实践	
8	03007	急救护理学	5	笔试	
9	03008	护理学研究	5	笔试	
10	03006	护理管理学	5	笔试	
11	03005	护理教育导论	5	笔试	
12-13	04435	老年护理学	5	笔试	五选二
	13198	社区护理学	5	笔试	
	13199	妇产科护理学（本）	5	笔试	
	13200	儿科护理学（本）	5	笔试	
	04436	康复护理学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					

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护理学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康复护理学

康复护理学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护理学专业（专升本）课程设置中的一门选考课程。内容包括康复医学基础、康复护理学基础、康复护理评定、康复治疗及护理、康复护理技术、临床常见症状的康复护理、临床常见疾病的康复护理、社区康复护理等。学习目的：使应考者在掌握基本康复医学的基础上，运用护理学和康复病学专业知识与技能，从生物、心理、社会三方面研究和帮助病人预防及恢复健康，对康复对象进行除基础护理以外的功能促进护理，提高康复对象的生活质量。

公共基础课程：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英语（专升本）。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目标及要求：

（一）考核目标

评价学生对本学科实践部分的掌握程度；检验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帮助学生树立整体护理观念，形成批判性思维能力，提高学生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考核要求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内科护理学（2）、外科护理学（2）。

主要为内科及外科专科护理实践技能学习，可在护理技能实验室或临床医院进行，以确保学生获得足够的护理实践能力。

2.实习：在具有教学资质的三级医院进行实习，时间不少于3个月。

3.毕业论文：安排一定时间的科研训练以培养学生基本的科研能力，可以采取个案报告、综述、科研论文等多种形式。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必要的说明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可免实习：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临床护理工作5年及以上；护师及以上职称。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动物科学（专升本）0903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农业科技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农业科技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1.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

和经济发展需要，具备从事畜禽及经济动物饲养管理、良种繁育、饲料配制与加工、畜牧企业经营管理和技术推广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畜牧场、畜禽良种场站、饲料加工企业等企事业单位从事生产、技术指导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2.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动物育种、繁殖、饲养、饲料配制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现代畜禽养殖场和畜禽良种场站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良种繁育、全价饲料配制和畜产品加工等方面的实际应用能力。

主要包括：

- (1) 掌握动物科学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 掌握饲料分析、全价饲料的配制和畜禽繁育计划的制定等方面的技术；
- (3) 具有畜禽场、良种场站和饲料加工企业管理等岗位的基本能力和技能；
- (4) 熟悉国家畜牧业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 (5) 了解畜牧科学的发展动态和国际趋势；
- (6)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畜牧业的工作需求；
- (7) 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90301

主考学校：吉林农业

科技学院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4214	生物统计与试验设计	6	笔试	
5	02794	动物遗传育种学	6	笔试	
6	03247	草地学	6	笔试	
7	11280	动物繁殖学	4	笔试	
8	07408	动物营养与饲料学	3	笔试	
	07409	动物营养与饲料学（实践）	3	实践	
9	03653	畜牧场经营管理	5	笔试	
10	14727	猪禽生产学	6	笔试	
	14728	猪禽生产学（实践）	2	实践	
11	13333	草食家畜生产学	5	笔试	
	13334	草食家畜生产学（实践）	2	实践	
12	06173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管理学	6	笔试	
13	13390	宠物饲养和管理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2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					

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动物科学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农业科技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农业科技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生物统计与试验设计

本课程是动物科学专业公共基础课，是数理统计的原理和方法在生物科学研究中的应用，主要包括资料整理、统计量计算、统计检验方法（t检验、方差分析、卡方检验）、相关与回归常用的试验设计方法。通过对该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生物统计的基本概念、基本方法和基本原理；培养学生合理地进行试验设计，科学地整理、分析所收集的资料，从中分析获得符合生物学规律的信息。

2.动物遗传育种学

本课程是动物科学专业的专业基础课，是研究生物体遗传和变异规律以及系统全面地阐述改良和提高畜禽遗传素质和生产性能的理论、技术和方法，以期生产出健康、量多、质优、低耗的畜产品的一门科学。掌握遗传学研究内容、遗传与本质、遗传学主要的研究方法与研究思路、家畜的起源与驯化、家畜的生产性能与测定、种畜的选择原理与方法、个体种用价值评定的技术与方法、家畜品种的基本要求、新品种、新品系和配套系培育的基本方法、杂种优势利用、畜禽遗传资源保护等，为理论知识应用于生产实践奠定理论基础。

3.草地学

本课程是一门研究天然草地保护与培育，人工草地建植与养护以及草地畜牧生产等方面基本理论和实践技能的综合性课程。课程主要讲授草地植物学基础知识，天然草地合理利用、培育改良以及人工草地建植与利用的理论与方法，饲草通过动物生产有效转化为畜产品的技术等。通过学习，学生能够理解和掌握草地植物生物学、草地生态学和草地资源与类型学的基础知识和原理，了解天然草原放牧和刈割利用、人工草地建植管理以及退化草地的植被恢复与重建技术的发展动态、存在问题，掌握草地科学合理利用以及改良提高的关键技术要点和环节，为以后从事草地畜牧业生产打下坚实的基础。

4.动物繁殖学

本课程是研究动物生殖活动及其调控规律和调控技术的科学，是加强动物品种改良、保证畜牧业快速发展的重要手段，通过系统学习该课程，使学生获得动物生殖活动及其调控规律和调控技术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能，获知动物繁殖学的最新成果和发展趋势，为从事动物繁殖生产、教学、科研等打下坚实的基础。

5.动物营养与饲料学

本课程是一门阐述动物营养物质摄入与生命活动之间的关系和饲料原料、配方设计与加工工艺流程的学科，研究养分的生理作用、营养功能、养分消化吸收、饲料营养价值，动物营养需要、饲料原料、饲料配方的设计和饲料的加工工艺流程等内容。通过学习，学生能够分析和评价各种养分的营养作用、消化、吸收、代谢，对畜禽的营养需要及饲养标准进行应用，培养学生掌握常用饲料原料的营养分析及选择应用的能力，掌握常见畜禽配合饲料、浓缩饲料、预混合饲料配方的设计方法，了解和掌握配合饲料生产和主要配方的工艺流程，为学生从事畜禽饲养、饲料生产及其相关专业打基础。

6. 畜牧场经营管理

本课程以畜牧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为研究对象，以培养懂经营会管理的现代新型企业人才为目标，以培养学生畜牧生产经营管理技能为重点，系统地介绍了畜牧场生产经营与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重点阐述了市场调查、经营预测与决策、编制生产计划、签订合同、畜牧企业生产要素管理、畜产品安全控制、畜产品营销、经济核算和经营效果分析等内容。

7. 猪禽生产学

本课程内容包括猪禽的常见品种、猪的繁殖育种、种猪饲养管理、仔猪和肥猪的饲养管理、禽的孵化方法、各品种家禽的育雏、育成和成鸡的饲养管理及疾病防治措施等内容。通过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猪禽生产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能够利用所学科学理论和技能，解决猪禽生产中的实际问题，提高养殖猪禽业的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为学生将来从事相关工作奠定基础。

8. 草食家畜生产学

本课程是一门研究以牛、羊等草食动物生产的原理和技术的一门专业课程，重点阐述国内外牛、羊等草食家畜生产的概况和发展趋势、生物学特性、品种和育种、繁殖技术等。通过课程的学习，学生掌握牛、羊等草食家畜养殖生产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科学谋划牛、羊养殖业的发展，解决牛、羊生产中的实际问题，提高牛、羊养殖业的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

9.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管理学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管理学是一门实践性较强的应用性综合学科，由药用动物生产和毛皮动物生产等学科组成，本课程主要包括各类特种经济动物（水貂、狐、貉、茸鹿、林蛙等）品种介绍、生物学特性、繁育技术、营养与饲料、饲养管理等内容，使学生掌握特种动物的繁育、营养、

饲养及疾病预防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技术。通过本课程的学习，提高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学生毕业后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奠定基础。

10.宠物饲养和管理

本课程主要包括各类宠物（犬、猫、鸟等）品种介绍、生物学特点、繁殖技术、营养与饲料、饲养管理、调教和特殊技能训练及保健等内容，使学生掌握宠物的繁育、营养、饲养及疾病防治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技术，提高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满足现代养殖业对生产第一线的高级技术应用型人才的需要。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本专业共设3门实践课，按本专业实践考核大纲的要求进行考核，以实际操作的形式进行，及格分数为60分。

2.完成毕业论文写作和答辩。结合饲料调制、家畜人工授精、畜牧场环境卫生、饲料营养成分分析、畜禽育种等内容进行一定的生产实践，撰写毕业论文。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植物保护（专升本）090103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农业科技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农业科技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1.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

和经济发展需要，具备植物有害生物的识别、发生规律及安全控制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在农业、林业、园林、园艺、环保、商贸、粮食储藏与食品安全等行业从事植物保护有关的技术与设计、推广与开发、经营与管理、教学与研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2.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昆虫、植物病理、杂草、植物检疫、植物化学保护、有害生物综合治理等方面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主要包括：

(1) 掌握植物学、生态学等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2) 掌握病原微生物、昆虫、杂草等植物有害生物发生规律及防治原理的基本知识，具备常见植物有害生物的识别和鉴定、检疫、监测和控制的方法和技能；

(3) 掌握植物病虫害的预测预报、综合防治的方案设计和实施能力；

(4) 掌握植物检疫的原理、方法和技能；

(5) 掌握化学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的种类、作用机理及应用方法，明确抗药性产生的可能途径及田间治理措施等；

(6) 具备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意识和基本知识，了解农业生产和植物保护学科的科学前沿和发展趋势；

(7) 熟悉国家农业生产和植物保护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90103

主考学校：吉林农业科

技学院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4669	植物生理生化	4	笔试	
5	14772	作物栽培学	5	笔试	
	14773	作物栽培学（实践）	1	实践	
6	05127	普通昆虫学	6	笔试	
7	05128	普通植物病理学	6	笔试	
8	02720	农业昆虫学	4	笔试	
	02721	农业昆虫学（实践）	1	实践	
9	05136	农业植物病理学	6	笔试	
	05137	农业植物病理学（实践）	1	实践	
10	14666	植物病虫害识别与诊断	3	笔试	
11	05132	植物检疫学	7	笔试	
	05133	植物检疫学（实践）	1	实践	
12	14667	植物化学保护	5	笔试	
	14668	植物化学保护（实践）	1	实践	
13	14644	杂草学	3	笔试	
14	14590	有害生物综合治理	4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植物保护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农业科技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农业科技学院授予学士学位。</p>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植物生理生化

本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基础课，让学生了解植物的基本组成结构；理解植物生长发育规律及各种生理现象；理解内外因素对植物生长发育和生理过程的影响；能运用基本理论解释相关现象和指导生产过程。

2.作物栽培学

本课程的主要任务是研究作物生长发育规律和产品形成规律，作物与环境条件、调控措施的相互关系，实现作物高产、优质、高效的生产及栽培技术，为相适应的植物保护措施奠定基础。

3.普通昆虫学

本课程是植物保护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本课程系统地介绍昆虫的分类、命名法则、昆虫纲各科组成、昆虫形态特征、昆虫行为、昆虫习性、昆虫生物学特性等相关知识。

4.普通植物病理学

本课程是植物保护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介绍常见植物病害的症状，

比较各类植物病原物的分类特征，分析病原物的侵染过程、病害循环，评价病原物的致病性和寄主的抗病性，说明病害流行预测，归纳植物病害防治原理、病害诊断依据等。

5.农业昆虫学

本课程是植物保护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也是紧密结合生产实践的一门应用学科，农业昆虫学是农业作物虫害防治，保护农业生产的重要保障。学习本课程能让学生知道主要农业害虫的种类、识别要点、发生规律、防治措施，能够独立开展当地农业害虫的防治工作。

6.农业植物病理学

本课程是植物保护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本课程描述常见粮食作物、油料作物、蔬菜、果树等植物各种常发生病害种类的发病症状，识别病原菌分类和形态特点，分析植物病害发病规律，分析病害流行条件，设计植物病害测报方法，建立病害防治的具体措施的课程。

7.植物病虫害识别与诊断

本课程主要讲述植物病虫害的识别、诊断程序、诊断方法，同时结合病害标本采集与鉴定、植物病原菌的分离与鉴定、昆虫采集与鉴定、植物病害的田间调查等，进一步对植物病虫害进行识别与诊断。

8.植物检疫学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检疫原理，国内农业植物检疫，进出境植物检疫，植物检疫检验，植物检疫处理，主要检疫性有害生物等几个部分。让学生正确理解植物检疫法规，掌握植物检疫知识和技术，特别是检验技术和重大危险性病虫杂草的鉴定技术。

9.植物化学保护

本课程是植物保护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系统地讲授杀虫剂、除草剂、杀菌剂的种类、科学使用技术、残留、环境毒理等相关知识并且该门课程

是与其他学科紧密结合的一门综合性学科。

10.杂草学

本课程系统地叙述了杂草的生物学、生态学，中国杂草的发生和危害，主要杂草种类；杂草防治的主要方法，主要作物田杂草的综合治理技术。

11.有害生物综合治理

本课程介绍有害生物综合治理基本理论（概念、特点、原理和方法等）和发展趋势，并讨论有害生物综合治理的生态学、经济学、环境保护学原理；简要说明作物有害生物系统的最优化管理方法。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本专业共设5门实践课，按本专业实践考核大纲的要求进行考核，以实际操作的形式进行，及格分数为60分。

2.完成毕业论文写作和答辩。结合农业昆虫与病虫害防治、植物病理学、农药化学、农药化工与植物生产的关系、农业生态科学等内容进行一定的生产实践，撰写毕业论文。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财务管理专业（专升本）120204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专升本类型本科层次，在继承自考原“独立本科段”专业类型特色的基础上，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同（相近）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

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管理、法律及财务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掌握财务管理的业务知识与专业技能，熟悉“互联网+”环境下的网络财务服务模式，能够在工商企业、金融企业、中介机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从事财务管理及其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财务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财务分析、投资与金融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具有分析和解决财务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财务管理学、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财务管理文献检索、资料查询、计量分析的基本技术和方法；
- 3.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能力，以及分析和解决财务管理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
- 4.熟悉国内外有关财务、金融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5.了解财务管理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
- 6.具有一定的财务管理学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财务管理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20204

主考学校：吉林

师范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5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6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7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8	13140	财务会计（中级）	6	笔试	
9	00207	高级财务管理	6	笔试	
10	13316	财务分析	3	笔试	
	13317	财务分析（实践）	2	实践	
11	08119	管理会计	5	笔试	
12	14033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5	笔试	
13	00158	资产评估	4	笔试	
14	00103	证券投资学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财务管理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师范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师范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高级财务管理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资本经营与企业重组、管理控制与财务控制、国际财务与集团财务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考生可以掌握高级财务管理的基本假设，掌握高级财务管理的基本内容，掌握财务管理理论结构的概念和基本框架，了解设计财务管理课程体系的基本思路。

2. 财务分析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财务分析理论、财务分析信息基础、财务分析程序和方法、财务报表分析、效率分析、综合分析与业绩评价等内容。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能够熟练掌握财务报表分析的基本程序和基本的方法，理解财务报表分析的内涵，了解财务报表分析一些基本技巧，能够将所学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3.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概念和特征、产生和发展、认识误区和固有局限、内部控制目标的设定及其细分、内部控制各要素、企业整体层面的控制、业务活动层面的控制、对分支机构和子公司的控制、内部监督和内控评价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系统掌握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的理论基础、实践技能和分析能力，熟悉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原理及方法，掌握风险管理的先进技术和工具，能够熟练地对企事业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做出分析和评价。

4. 证券投资学

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股票、债券、投资基金及金融衍生品等投资工具的基本概念，证券市场的产生与发展，证券市场结构，证券发行与承销，证券上市与交易，证券清算与交割，证券价格与股价指数，境外筹资与国际证券发行，证券市场体系及我国证券市场的监督管理等。考生通过本课程学习，掌握证券投资的基本知识和基础理论，初步掌握证券投资的基本技能，以适应从事长期投资或证券分析工作的需要。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实践课程

考核目的：主要考核学生以会计报表资料为主要依据，从会计数据层面去解释会计信息的内涵与质量的能力。

考核要求；要求学生掌握财务报表的分析程序和基本分析方法；掌握按报表要素进行分析的基本方法及财务报告的综合分析方法；掌握运用基本理论对公司报告进行分析的技能。按照实践教学大纲记录实践内容和心得体会，并在实验结束时撰写实践报告。

2.毕业论文

考核目的：考核学生科研能力和综合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独立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考核要求：学生根据考核大纲的要求，依据选定课题内容与实际条件，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撰写毕业论文（设计）。由主考学校组织有关考核教师进行评审，对确定完成课题任务并达到毕业论文（设计）要求者，进行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答辩结束后，由答辩小组对应考者的论文（设计）写出评语，并评定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升本）
0806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北京交通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础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加快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充分发挥自学考试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制度优势,着力提升学习者的政治素质和专业水平。

二、学历层次与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学历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在总体上与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应专业的（本科）水平一致。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毕业证书，北京交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北京交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和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系统的工科基础、电气工程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和基本工程技术，能在电气制造、运营及电力行业相关部门从事系统应用、产品开发和技术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工程技术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电气工程领域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术，具备电气自动化系统设计和产品开发的基本能力，具有现场系统调试、运行和维护等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电气工程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 2.掌握电气自动化系统的分析、设计技术；
- 3.具有在电气制造及电力行业相关部门从事工程实践的专业能力；
- 4.了解国家电气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并能主动遵守与执行；
- 5.了解电气工程专业的理论前沿、发展动态及行业需求；
- 6.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一定的实际工作能力，满足电气制造、运营及电力行业的工作需求；
- 7.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能够在工程实践中理解并遵守工程职业道德和规范；
- 8.能在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的角色；
- 9.具备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终身学习意识，并有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80601

主考学校：北京交

通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笔试	
5	13175	线性代数（工）	3	笔试	
6	04737	C++程序设计	3	笔试	
	04738	C++程序设计（实践）	2	实践	
7	14745	自动控制原理（本）	5	笔试	
	14746	自动控制原理（本）（实践）	1	实践	
8	01644	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4	笔试	
	01645	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实践）	2	实践	
9	14411	现代电力电子技术	3	笔试	
	14412	现代电力电子技术（实践）	1	实践	
10	03802	电力拖动控制系统	4	笔试	
	03803	电力拖动控制系统（实践）	2	实践	
11	03800	现代电气控制技术	4	笔试	
	03801	现代电气控制技术（实践）	2	实践	
12	08241	计算机控制系统	6	笔试	
	08242	计算机控制系统（实践）	1	实践	
13	13126	管理学原理（初级）	5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毕业证书，北京交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北京交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08241计算机控制系统

计算机控制系统课程定位为自动化相关专业的理论核心课程，是本科专业基础理论的综合应用，同时还是自动控制理论实际应用的基础。本课程主要讲述计算机控制系统理论与工程设计的基础理论与方法，主要包括信号转化与z变换、计算机控制系统数学描述与性能分析、数字控制器的模拟化设计方法、数字控制器的直接设计方法，以及数字控制器实现中的关键技术。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考生掌握计算机控制系统设计的基本方法，培养考生应用所学过的控制理论基本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为进一步的学术研究和工程应用奠定基础。

2.08242计算机控制系统（实践）

计算机控制系统（实践）是计算机控制系统课程的实践性环节部分，以理论知识为基础，结合实际操作过程和具体操作技术，训练考生正确地应用过程通道接口技术，培养解决工业控制、工业检测等领域的具体问题的能力；熟悉计算机控制系统应用开发的过程，熟悉软硬件设计的工作方法、工作内容、工作步骤；对考生进行基本技能训练，例如：组成计算机

控制系统、编程、调试、查阅资料、绘图、编写说明书等，使考生理论联系实际，提高动手能力和分析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

3.03800现代电气控制技术

现代电气控制技术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程。本课程主要介绍传统的低压电器、典型的控制线路以及设计方法，在此基础上系统地介绍了现代电气控制系统中需要用到相关知识如传感器、气动系统、可编程控制器、变频器等。本课程通过任务驱动，项目引领，使考生具备完成综合项目开发和设计工作的能力。

4.03801现代电气控制技术（实践）

现代电气控制技术（实践）是现代电气控制技术课程的实践性环节部分，以理论知识为基础，结合实际操作过程和具体操作技术，通过实践使考生掌握并具备设计、安装电气控制系统的工程技术能力。

5.03802电力拖动控制系统

电力拖动控制系统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程。本课程在自动控制理论的基础上，以电机控制系统为对象，以研究系统的控制规律为主线，主要介绍交、直流电机控制系统的结构、组成、工作原理和动静态性能。通过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现代交直流调速的主要方案，系统的组成和工作原理，基本的设计方法，培养考生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和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6.03803电力拖动控制系统（实践）

电力拖动控制系统（实践）是电力拖动控制系统课程的实践性环节部分，以理论知识为基础，结合实际操作过程和具体操作技术，通过实践使考生掌握并具备设计、安装交直流电机控制系统的工程技术能力。

7.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课程描述

《单片机原理及接口技术》是应用电子技术、电气自动化等专业一门专业基础课。本课程将电路原理、模拟电路、数字电路、电子测量与仪表、传感器、专业英语、电子工艺等多门知识与技能融合在一起，在本专业学生的专业培训过程中起到关键性作用。

课程目标

单片机是现代电子智能仪器仪表及智能系统的主要组成部分，学习本课程使学生掌握一种实现电子产品智能化控制的基本手段。其任务是了解单片机技术的特点、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理解单片机的工作原理；熟悉MCS-51单片机芯片的基本功能和典型应用实例；能正确操作、使用单片机开发系统；初步具备单片机应用系统的硬件及软件设计、调试、检测、维修的能力。为以后学习有关专业课程及进行电子电路设计打下坚实的基础。

8.现代电力电子技术

课程描述

《电力电子技术》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的一门专业必修课程，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熟悉各种电力电子器件的特性和使用方法；掌握各种电力电子电路的结构、工作原理、控制方法、设计计算方法及实验技能；熟悉各种电力电子装置的应用范围及技术经济指标。

课程目标

本课程为培养既具备较强实践能力，又具有一定创新能力的电气工程领域应用型工程技术人才奠定专业基础。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熟悉晶闸管组件和目前常用的新型全控器件的原理及基本特性，掌握可控整流电路、触发电路、晶闸管有源逆变电路、交流调压、直流斩波以及变频电路等多种新型电力变换电路及控制方法。具体培养的能力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培养学生对典型电力电子电路及系统具备一定的分析、设计和计

算能力，通过不同角度分析问题能力。

(2) 培养学生使用现代工具对电力电子线路进行建模、仿真，通过分析和调整仿真模型参数达到预期效果。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课程实践环节

主要包括：C++程序设计、自动控制原理（本）、单片机原理与接口技术、现代电力电子技术、电力拖动控制系统、现代电气控制技术、计算机控制系统。

考核目的：主要考核考生对于电气基础理论知识掌握情况以及工程实践能力，培养考生综合理论知识分析和解决电子技术工程实践问题的能力。

考核要求：考生根据实践大纲考核要求，独立完成实践考核内容，记录实验数据，总结分析实验过程，完成相应实践内容。指导教师根据考生实验完成情况及总体表现给出实践课程成绩。

2.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考核目的：毕业论文是考生在教师指导下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训练，培养和提高考生的实践能力、写作能力和创新意识。旨在全面训练和提高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定性和定量分析问题的能力、理解概括以及文字表述能力，进而为今后的工作和继续学习打下良好的基础。

考核要求：考生根据考核大纲的要求，结合实际条件，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完成毕业论文撰写任务。由主考学校组织有关教师从立论、内容、分析论证等方面进行考核，对达到毕业论文要求者组织毕业答辩，答辩结束后由答辩小组给出考生论文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校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交通运输（专升本）0818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北京交通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础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加快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充分发挥自学考试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制度优势,着力提升学习者的政治素质和专业水平。

二、学历层次与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学历层次，其培养规格在总体上与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相应专业的（本科）水平一致。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交通运输专业毕业证书，北京交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北京交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和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交通运输系统的基础知识，掌握某一种运输方式的专业理论和技术，能在交通运输系统的相关部门、某一种运输方式相关企业从事政策法规制定、规划和设计、运营管理、运行控制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交通运输系统或某一种运输方式的运输需求分析、路网规划设计、运力资源配置、运营管理控制等方面的基础理论、知识和技术，具备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职业道德素质，具有较强的沟通、团队合作和终身学习能力以及实践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 1.掌握交通运输系统的基础知识以及某一种运输方式的专业理论、知识、技术和方法；

- 2.能够运用专业的基础原理、知识，并通过研究分析，识别、表达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与管理工作；

- 3.能够通过设计方案、开展实验、分析与解释数据等研究，提出针对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和管理工作问题的解决方案，设计满足特定需求的运输组织和作业流程，并能够在设计环节中体现创新意识，考虑社会、健康、安全、法律、文化以及环境等因素；

- 4.能够针对交通运输系统的技术和管理工作问题，使用恰当的技术、资源、现代工程工具和信息技术工具；

- 5.能够基于相关背景知识进行合理分析、评价交通运输系统工程实践和问题解决方案对社会、健康、安全、法律以及文化的影响，并理解应承担的责任；

- 6.掌握国家交通运输领域的政策法规，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能够在交通运输系统实践中理解并遵守职业道德和规范，履行责任；

7.能够在交通运输系统多学科背景下的团队中承担个体、团队成员以及负责人的角色，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8.能够就交通运输系统技术和管理问题与业界同行及社会公众进行有效沟通和交流，包括撰写报告和设计文稿、陈述发言、清晰表达或回应指令，具有团队沟通能力；

9.掌握工程管理原理与经济决策方法，并能在交通运输系统中应用；

10.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81801

主考学校：北京

交通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07296	管理运筹学	6	笔试	
4	13846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	5	笔试	
5	13838	交通规划	6	笔试	
6	13834	交通港站枢纽	6	笔试	
7	14643	运输组织学	6	笔试	
8	13847	交通运输经济学	6	笔试	
9	13841	交通运输安全	5	笔试	
10	07111	交通运输经济法规	3	笔试	
11	12220	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	4	笔试	
12	14303	铁路站场与枢纽	4	笔试	
13	14300	铁路货物运输	3	笔试	
14	14301	铁路旅客运输	3	笔试	
15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二选一， 不少于7 学分 申请学位 必须考英
15-16	07114	现代物流学	4	笔试	
	14755	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3	笔试	

					语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0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5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交通运输专业毕业证书，北京交通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北京交通大学授予学士学位。</p>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 交通运输经济法规

交通运输经济法规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本课程主要介绍了交通运输政策法规基本概念、系统架构，交通运输发展历史和技术经济特点，交通运输政策法规制定的理论依据，交通运输经济、行政、法律等方面的政策法规，交通运输可持续发展政策，我国和其他典型国家交通运输政策演变过程及对我国的借鉴等内容。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了解交通运输政策法规基本概念和体系，能够初步运用交通运输政策原理和方法认识、分析交通运输现实问题，理解交通运输系统发展过程中所采取的各种政策法规措施手段。学习本课程后，考生应能够结合实际交通运输现象，具备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系统分析能力，提高对交通运输政策法规的认识水平。

2. 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

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本课程主要介绍

的内容包括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的发展现状与发展趋势，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系统的组成，集装箱运输与国际贸易，集装箱及箱务管理，集装箱货流及基本组织形式，集装箱的使用与货物装载，集装箱货运站及码头作业，集装箱运输组织，集装箱货物运输程序与业务，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单证，集装箱多式联运的组织与管理，集装箱运输的经济分析等内容。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了解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发展的动态，掌握集装箱运输与多式联运的基础理论和方法，达到对集装箱多式联运过程中所涉及的各方面知识有一个比较概括性、整体性的了解，为将来工作做一定的基础准备。

3.铁路站场与枢纽

铁路站场与枢纽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本课程主要介绍站场设计技术条件、中间站、技术站、调车驼峰、客运站、货运站、铁路枢纽等内容。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获得对车站布置图形进行分析、计算和绘制的基本技能，具有对铁路站场进行设计，对新建和改建方案提出改进意见的初步能力；引导考生具有应用先进设计工具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锻炼考生的学习能力、表达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和在团队中发挥作用的能力。为毕业后从事铁路技术管理、商务管理、站场规划设计等工作创造条件。

4.铁路货物运输

铁路货物运输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程。本课程主要介绍货物运输基本条件、货运设备与设施、货物运输的基本作业、货物运输组织形式、货运管理、集装运输、货物装载与加固、超限超重货物运输、危险及鲜活货物运输。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铁路货物运输组织、管理与技术的理论和方法，并具备铁路货物运输生产组织和经营管理能力。

5.铁路旅客运输

铁路旅客运输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本课程主要介绍铁路旅客运输组织、经营、管理理论体系中所有内容，包括从铁路旅客运输组织的技术条件上包括既有铁路线的旅客运输组织与高速铁路的旅客运输组织，基于我国经济发展、人文环境及人口布局的地区差异，普速铁路、高速铁路及快速铁路网的布局特点，客运需求、客运计划、开行方案、运行方案及机车车辆运用、站车工作组织、应急处理与服务管理及相关设施设备的配置等。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铁路旅客运输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设计原理和设计方法；具备铁路旅客运输专业文献和行业标准、规则等的检索和综述分析能力，能够应用专业原理对铁路旅客运输工程复杂问题解决方案进行研究分析；掌握铁路旅客运输计划编制的理论及方法，具有应用现代工具进行铁路旅客运输方案设计的能力，以及分析和解决工程实践问题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设计能力。

6.现代物流学

现代物流学是本专业的专业核心课程。主要介绍现代物流学的基本概念，物流、配送、物流中心等。介绍现代物流的基本原理、方法和技术，分析物流的各个功能以及各功能之间的关系，掌握物流管理学科研究方法等。通过学习，使考生掌握现代物流学的基本理论体系，具备基本的物流管理素质和技能。

7.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程。本课程主要介绍综合交通运输系统的基本构成与特征,以及道路、轨道、水路、航空、管道和枢纽场站的系统构成及关键要素等。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综合交通运输系统及其智能化、一体化发展的基础知识，并具备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知识、能力和素养。

8.管理运筹学

管理运筹学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本课程主要介绍线性规划、整数规划、动态规划、图与网络、排队论等方法。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了解和掌握管理运筹学定量研究的思想、技术和方法，培养考生解决实际问题的定量分析能力、一定的建模能力和创新能力。

9.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程。本课程主要包含铁路线路、轨道、路基、桥梁、隧道、机车车辆、牵引供电系统、信号与通信设备、铁路车站等。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铁路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的基本知识、基本构造和基本工作原理，并具备交通运输基础设施与技术装备合理配置和优化的能力。

10.交通规划

交通规划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本课程主要介绍交通规划的发展过程及未来发展趋势、交通调查与分析、交通与土地利用、交通网络布局规划与设计、交通的生成/发生与吸引、交通分布、交通方式划分、交通流分配、交通需求预测逆向推演、常用的交通规划软件等内容。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掌握交通规划的基本思想、基础知识、规划过程、常用方法与模型，了解交通规划的作用及其实际应用。

11.交通港站枢纽

交通港站枢纽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本课程主要介绍了交通枢纽总体规划与布局；交通流线疏解有关方法和理论；铁路站场及地铁站的作业、设备和布置图形；水运港口设施组成，航道、防波堤与口门布置，码头布置与设计；货物场库面积和堆存能力计算；综合客运和货运枢纽的分类,设计原则和案例等课程。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获得对港站布置图形进行分析的基本技能；为毕业后从事交通运输技术管理等创造条件。

12.运输组织学

运输组织学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本课程主要介绍了现代交通运输系统及其构成要素，运输组织理论及其发展，运输需求分析与预测，交通运输组织的总体规划，交通线网运输组织，交通场站与枢纽运输组织，交通运输计划与运输调度工作的基本概念、理论和方法等内容。

13.交通运输经济学

交通运输经济学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本课程主要介绍了交通运输需求理论，交通运输供给理论，交通运输市场理论，交通运输企业经济理论。

14.交通运输安全

交通运输安全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本课程主要介绍交通安全基本概念、基本理论、交通安全系统、交通安全分析和评价方法、交通安全技术、交通事故调查与处理、交通安全管理、交通安全课程设计等内容。通过本课程学习，使考生能够培养在交通安全专业领域从事技术、管理工作的实际工作能力，具备开展交通安全工作的基本知识与专业素质。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

考核目的：毕业论文是考生在教师指导下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训练，培养和提高考生的实践能力、写作能力和创新意识。旨在全面训练和提高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定性和定量分析问题的能力、理解概括以及文字表述能力，进而为今后的工作和继续学习打下良好的基础。

考核要求：考生根据考核大纲的要求，结合实际条件，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完成毕业论文撰写任务。由主考学校组织有关教师从立论、内容、分析论证等方面进行考核，对达到毕业论文要求者组织毕业答辩，答辩结束后由答辩小组给出考生论文成绩。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校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公安管理学（专升本）030612TK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公安管理学专业（030612TK）的课程设置，参照全日制普通高校同类专业的水平，结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和公安综合管理工作的岗位职业需要，体现了该专业的职业特征和应用性，注重培养自学者运用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分析问题的能力，提高实际的工作能力和执法水平。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为大学本科学历层次，每门课程的标准为大学本科水平，本专业共设置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4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4学分以上，且通过不少于13门考试课程；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中国公安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中国公安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严格的组织纪律、良好的警察职业道德和人文社会科学素养，具备公安学、公安法学、管理学和政治工作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开展公安综合管理、公安政治工作和警务保障等专业核心能力，能够在公安机关和其他政法部门从事内部组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宣传思想教育、警察公共关系、内部事务管理和警务保障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本专业要求掌握公安学、法学和管理学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具备胜任公安机关或其他政法部门内部综合管理、公安政治工作和警务保障等方面的基本能力，具有对公安机关人、财、物、信息等重要资源进行分析、调配、整合、使用、维护等实际应用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30612TK

主考学校：中国人民

公安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00369	警察伦理学	6	笔试	
4	00371	公安决策学	6	笔试	
5	00859	警察组织行为学	5	笔试	
6	13662	公安人力资源管理	7	笔试	
7	13664	公安政治工作学	6	笔试	
8	13665	公安指挥	7	笔试	
9	13900	警察行政法学	7	笔试	
10-1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选考不少于4门课程，且累计不低于20学分；（申请学位必须考英语）
	13144	犯罪学	6	笔试	
	13660	公安领导科学	6	笔试	
	13661	公安情报学	6	笔试	
	13663	公安舆情分析与舆论引导	6	笔试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4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 13 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 74 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 60 分。凡取					

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 74 学分以上，且通过不少于 13 门考试课程；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公安管理专业毕业证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授予学士学位。

课程设置说明：

- 1.本专业仅接受在职人民警察和公安院校公安专业学生报考；
- 2.本专业开考课程共13门(不含毕业论文) ， 共设74学分。申请毕业须获得不少于70学分， 且通过不少于13门考试课程；
- 3.申请学士学位考生必须通过英语（专升本） 考试课程；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公安领导科学

公安领导科学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程。主要介绍公安领导活动的构成、运行模式和方略策略，重在探讨公安机关领导活动的规律性。通过本课程的学生，力求使考生掌握公安领导科学的基本原理和方法，提高考生科学分析各项领导实践活动的能力，领悟公安领导工作是科学性与艺术性的统一，开发考生的领导潜质。

2.公安情报学

公安情报学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基础课程。主要介绍公安情报的基本内涵、公安情报工作及其发展历程、公安情报搜集、公安情报整理、公安情报分析、公安情报传递、公安情报应用、我国警务情报概况等内容。通过学习本课程，力求使考生了解公安情报学基本知识和理论，掌握公安情

报工作流程，提升公安情报工作实战应用能力。

3.公安舆情分析与舆论引导

公安舆情分析与舆论引导课程是本专业的专业课程。主要介绍公安舆论引导的基本概念和实质、公安舆情分析与引导机制、公安舆情分析方法、公安舆论引导策略、公安网络舆论、警媒关系与媒体策略等。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力求使考生掌握舆情分析与舆论引导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提高媒介素养，掌握公安舆情分析与舆论引导的主要策略与方法。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本专业应安排考生进行实习，了解公安机关综合管理部门或其他政法部门综合管理岗位的基本业务，掌握公安队伍建设、发展与改革的现实状况，知晓公安基层单位警务实践状况或其他政法部门基层单位的工作状况。

2.毕业论文。

七、其他必要的说明

（一）专业报考要求

本专业仅接受在职人民警察和公安院校公安专业学生报考，考生报名后须经有关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注册备案。

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二）学位申请要求

根据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关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相关规定执行。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动画（专升本）130310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吉林省自学考试是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自学考试是从吉林省教育资源及人才培养需求实际出发的教育形式。

本专业的课程设置和要求，遵循了高等教育普遍规律，总体上实现与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同质等效”，同时体现自学考试自身规律和特点，针对高等教育艺术类考试特点，注重考核应试者对本专业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掌握，以及运用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设计），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2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动画设计的基础知识与应用能力，能在动画、游戏、数字媒体和广告等领域从事动画设计及制作、衍生品开发、项目策划和营销等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本专业要求掌握动画设计、动画制作、动画策划与营销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动画设计师的基本素养与技能，具有在动画、游戏、数字媒体或广告等领域开展艺术创作所需的实践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相关的人文社科及自然科学知识，具有动画艺术创作及设计应用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动画艺术创作及动画设计应用行业必需的原画设计、角色造型设计、场景设计、分镜绘制、设计稿等基本技能；

3.掌握合成、剪辑等影视后期技术，以及常用的二维、三维数字动画软件的操作能力；

4.具有在动画、漫画、游戏、数字媒体或广告公司从事动画设计与制作、创意开发、市场应用、运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管理或实践能力；

5.了解动画艺术的发展历史和艺术流派以及动画制作技术的发展动态，适应动、漫、游和新媒体行业的人才培养需求；

6.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7.熟悉国家动画设计与动画产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130310

主考学校：吉林工程技术

师范学院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489	动画概论	5	笔试	
4	14629	原画设计	3	笔试	
	14630	原画设计（实践）	3	实践	
5	13552	分镜设计	3	笔试	
	13553	分镜设计（实践）	3	实践	
6	13852	角色造型设计	3	笔试	
	13853	角色造型设计（实践）	3	实践	
7	13490	动画剪辑与合成	3	笔试	
	13491	动画剪辑与合成（实践）	3	实践	
8	07189	视听语言	6	笔试	
9	13343	场景设计	3	笔试	
	13344	场景设计（实践）	3	实践	
10	14129	三维动画设计	3	笔试	
	14130	三维动画设计（实践）	4	实践	
11	13486	动画策划与营销	5	笔试	
12	13487	动画短片创作	2	笔试	
	13488	动画短片创作（实践）	5	实践	
13	13485	动画编剧	6	笔试	
	07999	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2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3门课程（不含毕业设计），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2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2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动画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授予学士学位。</p>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动画概论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从理论上分析、探讨动画艺术从诞生到发展至今的整体面貌与特征。通过学习掌握国内外动画艺术的专业知识,培养对动画的学习兴趣、掌握多种动画形式的艺术特点，让学生从专业的角度了解动画这门艺术。

2.原画设计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动画原画的概念，动画片的制作流程，动画原画在动画片制作流程中的作用等。掌握原画设计的基本原理和技巧，能够完成动画分镜头中所表现角色的动作设计，画出不同动作的关键动态画面。

3.分镜设计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镜头语言理论知识，掌握分镜头设计的基本方法和技巧，正确理解影视动画分镜头的概念，使学生掌握一定的视听能力，能较好地将文字剧本转化为画面镜头语言，为故事脚本设计好分

镜头，同时也为影视后期制作打好必要的理论基础。

4.角色造型设计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逐步掌握动画角色造型设计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使学生提高角色造型设计能力和审美能力，提高学生的原创能力。增强学生的设计能力和创新能力。

5.视听语言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视听语言的基础概念、视听元素、镜头语言、蒙太奇等内容。通过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视听语言的基本概念和镜头组接技巧，能够建立正确的影视思维方法，进而进行影视分析与创作。

6.场景设计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全面的动画思维绘画能力和创造能力,掌握场景的原理、透视原理、色彩理论等，使学生能够掌握正确的透视关系,合理的色彩搭配，为角色最大限度地提供最大的舞台。

7.三维动画设计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动画基础课知识，掌握三维动画软件的使用方法，掌握基本角色动画制作流程和技巧方法，掌握三维动画制作的整个流程，掌握运用软件进行短片设计，具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能力。

8.动画剪辑与合成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Premiere Pro基本编辑、影片剪辑方法与技巧、视频特技特效制作技法、画面叠加方法与技巧、高级编辑技术、动画短片的制作与输出；掌握After Effects基本合成的学习、遮罩的应用技巧；掌握3D效果应用技法、运动的高级控制法、粒子特效技法、抠像技术应用方法、运动跟踪与稳定技术、进阶特效制作技法等基础知识和核心技能。

9.动画短篇创作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动画短片创作的流程，熟悉各种类型动画的特点和制作方法，熟练掌握动画制作的基础技巧，具有理论知识与创作实践相结合的能力。

10.动画编剧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编剧理论、剧作元素、创作实践，了解动画剧作的基本元素，掌握动画剧本设计的基本技巧，提高学生的审美能力和艺术修养；掌握动画剧作的表现方法与规律，掌握基本的剧作理论，能够掌握动画剧作各元素的创作手法和技巧。

11.动画策划与营销

本课程是教授学生如何策划和营销动画作品的课程。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将了解动画策划的基本原理，掌握市场营销基本知识和技能，提高学生对市场需求的洞悉能力；掌握市场趋势，制定有效的营销策略，具有能够将创意与商业需求相结合，实现商业价值的能力。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1.考核目的：实践性环节是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增强学生运用所学知识和技能进行独立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增强学生从理论到实践独立进行艺术创作的能力；有利于学生创新意识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同时增强学生的学习兴趣，拓宽专业视野，提升专业素养，积累创作素材，通过实践加深学生对专业基础知识的理解和掌握，引导学生走向更高层次的学习和研究。

2.考核要求：掌握动画制作的基本原理及熟练使用各种动画软件，具备独立完成动画创作与制作的综合能力。坚持文化自信，弘扬民族精神，做到学术诚信。

3.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原画设计（3）、分镜设计（3）、角

色造型设计（3）、动画剪辑与合成（3）、场景设计（3）、三维动画设计（4）。

4.含课程设计的课程及课程设计所占学分：动画短片创作（5）。

5.毕业设计。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以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美术造型、戏剧与电影学、计算机图形图像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机械电子工程（专升本）080204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机械电子工程（专升本）专业自学考试参考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机械电子工程专业课程体系和人才培养要求,并在总体水平上保持一致,同时根据自学考试的特点,注重培养和考核掌握基本理论和运用理论的实践能力。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机械、电子及控制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能在机电行业及相关领域从事机电一体化产品和系统的设计制造、技术开发、工程应用、系统集成以及运行管理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机械设计、电子技术、理论力学、控制理论与技术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获得机械电子工程师的基本训练，具备机电产品和系统的设计、制造、性能测试与仿真、运行控制及生产管理等方面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本专业所需的数学、力学、机械工程、电力电子技术、机电控制理论、现代设计制造等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掌握本专业所需的设计、工程计算、试验、测试、文献检索等基本技能，具有常用机电设备和检测仪器的操作能力；

3.了解机械电子工程学科的发展趋势，了解机电一体化装备科学技术发展的动态，能够适应机电一体化设备发展需求；

4.具有初步的机电设备相关技术研究开发和工程实际应用能力，能够顺利完成机电系统的建模与分析；

5.熟悉国家机械电子工程领域的基本政策和法规，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6.具备较强的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具有计算机应用能力，初步掌握一门外语。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080204

主考学校：吉林工程技术

师范学院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2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3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4	13174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工）	3	笔试	
5	13973	理论力学	5	笔试	
6	02202	传感器与检测技术	4	笔试	
	02203	传感器与检测技术（实践）	1	实践	
7	02238	模拟、数字及电力电子技术	8	笔试	
	02239	模拟、数字及电力电子技术（实践）	1	实践	
8	02240	机械工程控制基础	4	笔试	
9	02200	现代设计方法	5	笔试	
	02201	现代设计方法（实践）	1	实践	
10	02204	经济管理	5	笔试	
11	02205	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4	笔试	
	02206	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实践）	2	实践	
12	13178	计算机软件基础	4	笔试	
	13179	计算机软件基础（实践）	1	实践	
13	14774	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	5	笔试	
	14775	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实践）	1	实践	
14	02207	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	3	笔试	

	02208	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 (实践)	1	实践	
	06999	毕业论文			不计学分
总学分			71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本科层次，共设14门课程（不含毕业论文），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撰写毕业论文并答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毕业证书，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对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其专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授予条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相关规定，由吉林工程技术师范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理论力学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静力学公理和物体的受力分析、平面汇交力系和平面力偶系、平面任意力系、空间力系，点的运动学、点的合成运动、刚体的平面运动，动量定理、动量矩定理、动能定理达朗伯原理等基本理论知识，使学生初步学会应用理论力学的理论和方法分析、解决一些简单的工程实际问题，培养学生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为毕业后执业资格机械工程师考核奠定基础。

2.传感器与检测技术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常用传感器的工作原理及应用，信号分析和处理的常用方法及基本理论，具有初步选用传感器的能力，熟悉工程检测中的基本电路和信号调节电路，进一步应用传感器方面的知识解决工

程检测中的具体问题，对学科发展有初步认识，掌握基本的共性技术，为毕业后执业资格机械工程师考核奠定基础。

3.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了解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的相关技术，掌握机电一体化系统中机械部件、执行部件、微机控制部件、传感检测部件的结构及工作原理，初步掌握机电一体化系统的设计方法，培养学生机电相结合的设计思想，深化知识综合运用能力和基本的专业技能，为毕业后职业资格机械员或机械工程师考核奠定基础。

4.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

识记电气控制系统图的画法及阅读方法，掌握控制电器的用途及图形和文字符号，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的控制电路及常用的保护措施，掌握电气控制系统的分析方法，对较复杂电气控制线路有独立分析和设计能力，掌握可编程控制器基本逻辑指令及编程方法，能够进行梯形图设计，具备初步的控制系统程序设计能力，为毕业后职业资格电工操作员考核奠定基础。

六、实践性环节考核要求

（一）实践课程及学分设置

1.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传感器与检测技术（1）、模拟、数字及电力电子技术（1）、现代设计方法（1）、微型计算机原理与接口技术（2）、计算机软件基础（1）、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1）、电气传动与可编程控制器（PLC）（1）。

实践教学环节成绩考核综合考虑实践过程表现、实践项目完成情况、实践报告质量等多方面因素，给出综合评价和最后考核结果。

2.毕业论文。

（二）考核要求

实践考核体现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对培养既掌握基础理论，又具有相应的实际操作和应用能力的专门人才，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课程实践考核，要求考生巩固和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解决该课程在实践中所遇到的各种问题，加深对课程理论的理解和掌握，提高实践能力。

凡是达到考核大纲要求，经成绩评定及格及以上者即为合格。考核成绩评定一般分解成若干项目先按百分制评分，再折算成五个等级为最后成绩。90至100分为优秀，80至89分良好，70至79分为中等，60至69分为及格，59分及以下为不及格。对一些特殊课程的考核可采用百分制计分或只采用及格(合格)和不及格(不合格)两个等级进行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予补考，但可以参加下次的考核。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报考本科考试的考生,在申请本科毕业时,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专科或以上层次毕业证书。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所需基础知识要求。参加本专业相关课程学习需具有工程制图、机械设计基础、工程力学等本专业所需的基础知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护理专业（专科）520201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北华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专科层次,参照吉林省相关院校全日制护理专业（专科）的人才培养要求设置。共设16门课程（不含临床考核）,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北华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1.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护理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现代护理理念和自我发展潜力,在各级各类医疗、预防、保健机构从事临床护理、社区护理和健康保健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护理专业和相关的基础医学及人文社会科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掌握基础护理及临床护理基本技能，具备为护理对象提供整体护理服务的初步能力。主要包括：

(1) 掌握护理专业及相关的基础医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

(2) 掌握基础护理及临床护理基本技能，具有对常见病、多发病进行评估与护理以及对危重病人进行应急处理和配合抢救的能力；

(3) 具有良好的沟通和团队协作能力；

(4) 了解社区护理、老年护理相关知识及技能；

(5) 熟悉国家医疗卫生相关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和伦理准则，具备健全体魄和健康心理素质。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520201

主考学校：

北华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笔试	
2	1265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笔试	
3	13306	病理生理学	4	笔试	
4	13193	药理学（护专）	3	笔试	
	13194	药理学（护专）（实践）	1	实践	
5	02997	护理学基础	8	笔试	
6	14035	内科护理学（专）	8	笔试	
7	13195	外科护理学（专）	8	笔试	
8	02996	护理伦理学	4	笔试	
9	13191	生理学	3	笔试	
	13192	生理学（实践）	1	实践	
10	02864	微生物学与免疫学基础	4	笔试	
11	14203	生物化学（护）	3	笔试	
12	13196	妇产科护理学（专）	4	笔试	
13	13197	儿科护理学（专）	4	笔试	
14	02113	医学心理学	4	笔试	
15	00488	健康教育学	3	笔试	
16	03000	营养学	3	笔试	
	06854	临床考核		实践	

总学分	71		
<p>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专科层次，共设16门课程（不含临床考核），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1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1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护理专业毕业证书，北华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p>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病理生理学

病理生理学是研究疾病发生、发展过程中功能和代谢改变的规律及机制的学科，为疾病的预防、诊断和治疗提供理论及实验依据。

病理生理学学科是联系基础医学与临床医学的“桥梁学科”。在学习了正常人体结构、功能及代谢基础上，通过学习病理生理学，熟悉疾病在病因作用下，基本病理过程的发生发展规律及调控机制，为后续临床课程的学习奠定理论基础，也为毕业后业务能力的提高打下坚实基础。

2.生理学

生理学是生物科学的一个分支，是一门研究机体生命活动现象及其功能活动规律的科学。本课程为学科基础必修课，是基础医学主干课及核心课程，为学习其他基础医学课程以及临床医学课程奠定基础。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人体及各组成部分所表现出的各种正常的功能活动规律及其产生机制，机体内环境变化对这些功能活动的影响，以及机体适应环境变化和维持整体生命活动所做出的相应调节，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为学习后续课做好必要的准备，同时也为今后从事医疗卫生工作，不断提高业务能力打下必要的基础。

3.微生物学与免疫学基础

本课程是护理专业中的一门重要专业基础课，它主要研究与医学有关的致病性微生物的形态、结构、生长繁殖与代谢、遗传变异等生物学特性、致病和免疫机制以及微生物学检查方法及防治原则；研究人体免疫系统的组成、结构、功能，探讨相关疾病的免疫机制、以及特异性诊断、防治措施。培养学生具备处理临床护理问题的能力，为学习后续的临床医学专业课程打下坚实的基础。以控制和消灭感染性疾病和与之有关的免疫损伤等疾病，达到保障和提高人类健康水平的目的。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为进一步学习有关护理专业课程奠定基础。

4.生物化学（护）

生物化学是护理学专业中重要的一门专业基础课，主要介绍生物体（人体）内的物质组成、化学变化（代谢）及其调节，以及它们与机能的关系，从分子水平阐明生命现象的化学本质，在分子水平上认识病因，加强对其治疗原理的理解。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要求学生熟悉和掌握基本的生化知识，了解生命过程中的化学变化规律及其生理功能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为认识健康及维持健康提供基本知识，并对了解疾病及有效治疗疾病提供理论基础。

5.医学心理学

医学心理学是心理学和医学的交叉学科，是研究心理因素与健康 and 疾病关系的学科。医学心理学是将心理学的理论、技术和方法应用于医学实践领域，它既关注心理社会因素在健康和疾病中的作用，也重视解决医学领域中的有关健康和疾病的心理或行为问题。通过该课程学习，使学生学会从生理的、心理的、社会文化的视角认识人类心理和行为的决定因素，加强学生将心理学与医学紧密相连的思维，培养学生的“整体观”，能够切实增强未来从事医疗工作的责任心和使命感，真正适应生物-心理-社会医

学模式的要求。通过学习不断培养和提高自身思想道德素质和职业文化素质，学会珍视生命，关爱病人，更好的了解临床上患者的心理状态，建立良好的医患关系，提高医疗质量，促进人类的身心健康，为人们提供更为全面的医学观、疾病观和健康观。

6.健康教育学

健康教育学是研究传播保健知识和技术，影响个体和群体行为，消除危险因素，预防疾病，促进健康的科学，是预防医学进入疾病行为预防阶段的主导课程。本课程按照“普及健康科学知识”的原则，以传播健康科学知识和推进健康促进生活为主线，向社会、家庭和个人传授卫生保健知识，提高自我保健意识，培养保健能力，养成健康行为，消除危险因素，防治疾病发生，促进健康和提高生活质量。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的基本方法和原理，以及健康行为相关理论，了解影响健康行为的各种因素及其评价方法，学会使用健康行为等相关理论设计、实施和评价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项目、开展健康教育活动。

7.营养学

营养学是研究食物中的营养素及其它生物活性物质对人体健康的生理作用和有益影响，也是对疾病发生、发展和康复有一定影响的科学。营养学是将疾病的预防、治疗、康复三者进行有机结合，形成一个整体。营养治疗是提高床位周转率，治愈率，降低药占比及医疗支出的有效途径，其在疾病的防治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是临床危重症病人救治的基础手段之一，对其他学科的发展有显著的增益作用。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培养，学生深入理解营养、食品与人体健康、疾病的关系，比较全面系统地掌握营养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了解学科发展方向及在预防医学中的重要地位，并能结合实际工作中的问题和需求。为今后从事营养相关、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等领域工作奠定基础。

六、实践性环节考核要求

本专业实践性环节包括两门实验课和临床考核：

1.含实验的课程及实验所占学分：药理学（护专）（1），生理学（1），要求理论课程通过之后才能报考实验课程考核。

2.临床考核要求熟练护理各项操作，通过考核巩固临床专科护理理论知识，了解临床护理新技术；将护理心理学知识融合贯通于实践中，以提高对常见病的防治能力、综合分析能力和解决问题能力；成为具有良好职业素养和及时获取信息能力的合格护理人才。参加临床考核前需在具有教学资质的三级医院进行实习，实习时间不少于3个月，实习结束进行临床考核并上交至少一份临床护理病历。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本专业自学考试。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可免实习：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临床护理工作3年及以上；护师及以上职称。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市场营销（专科）530605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院校：吉林财经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科层次，共设15门课程，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经济学、管理学和市场营销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能够在以“互联网+”和新媒体等为背景的企事业单位从事网络营销、市场调查、营销推广与策划、客户关系管理、新媒体运营、基于计算机的大数据销售管理等营销业务及管理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基本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管理学以及市场营销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市场分析、市场调查、市场预测、营销策划、客户关系管理及销售管理的基本能力，具有市场营销的基本理论和技能，能够结合“互联网+”和新媒体时代背景综合掌握市场营销组织、策划、推广以及客户关系管理和渠道管理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掌握经济学、管理学、市场营销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能够理解和分析各种社会经济现象，探求经济管理运行的基本规律；

2.掌握经济学、管理学及市场营销学领域基本的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并且能够运用到具体工作中；

3.熟悉国家经济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以及基本的国内外市场营销惯例和规则，具备运用所学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4.掌握必要的信息获取能力、逻辑思维能力、人际沟通技巧、文字写作能力，具有基本的外语及计算机应用基础；

5.了解市场营销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和国际趋势，具有电子商务、国际贸易、网络技术、大数据等方面的相关基础知识；

6.具备独立开展营销实践的调查分析、策划实施及管理控制能力，符合相关企业的工作要求；

7.具备一定的创新创业思维和能力，符合大众创新万众创业的时代要求。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530605

主考学校：吉林财

经大学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	------	------	----	------	----

1	0370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笔试	
2	1265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笔试	
3	13124	英语（专）	7	笔试	
4	00018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笔试	
	00019	计算机应用基础（实践）	2	上机	
5	13125	高等数学（经管类）	6	笔试	
6	13886	经济学原理（初级）	5	笔试	
7	13126	管理学原理（初级）	5	笔试	
8	00041	基础会计学	5	笔试	
9	00058	市场营销学	5	笔试	
10	14469	新媒体营销	3	笔试	
11	00043	经济法概论（财经类）	4	笔试	
12	07152	市场调查实务	3	笔试	
	07153	市场调查实务（实践）	2	实践	
13	00065	国民经济统计概论	6	笔试	
14	13142	广告学	4	笔试	
15	00177	消费心理学	5	笔试	
总学分			7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专科层次，共设15门课程，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市场营销专业毕业证书，吉林财经大学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市场调查实务 (07152)

市场调查实务是市场营销专业的一门专业核心课程，在市场营销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中占有非常重要的位置，是学生对所学知识的综合应用。课程内容包括认知市场调查、组建调查团队、界定调查主题与内容、设计调查表、选择调查方式与方法、撰写市场调查方案、组织实施市场调查、整理分析调查信息、撰写市场调查报告等。通过课程学习培养学生市场信息收集与分析能力，使学生具有综合应用相关学科知识的能力。具体从教学目标上来看，通过对市场调查相关理论内容的讲述，要使学生熟悉市场调查的基本过程，掌握市场调查的定性和定量研究方法与手段；使学生熟悉市场调查实务工作的基本内容，了解市场调查与其他相关学科的关系，了解市场调查对企业营销活动的意义和作用。

2.新媒体营销 (14469)

新媒体营销课程系统介绍新媒体营销与运营的基础知识、新媒体运营的技能，以及各种新媒体营销方式。具体包括认识新媒体营销和运营、新媒体运营技能、微信营销与运营、微博营销与运营、社群营销与运营、短视频营销与运营、直播营销与运营，以及其他新媒体营销方式等内容。本课程不仅注重基础知识的系统性和全面性，而且注重结合案例，帮助学生加深对新媒体营销与运营的理解，教学过程还设计了多个教学模块，如课堂讨论、动手练一练等，可以增强教师与学生的课堂互动，满足当前新媒体营销课程的教学需求。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计算机应用基础主要是考核计算机的基础知识和操作技能。基础只是占百分之二十占20分，操作技能部分占百分之八十占80分。基础知识以考查应知应会为主，题型为选择题。操作部分主要包括文字录入、系统操作、

电子表格等等。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省自学考试。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眼视光技术（专科）520901专业考试计划
主考学校：长春东方职业学院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也是我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眼视光技术是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实现教育创新对高级专门人才的实际需要而设置的。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在专业设置上突出了较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注重拓宽自学者对本专业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掌握，以及运用理论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增加自学者的职业技能。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专科层次，其专业培养规格在总体上与普通高等学校的专科水平保持一致，共设15门课程，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70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60分。

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70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毕业证书，长春东方职业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国家承认学历。

符合专业规定的培养目标和应获得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通过包括实践环节在内的全部考试合格者，可获得专科学历。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职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备眼科学、眼病学、屈光学等专业知识和技能，能在验光配镜行业从事屈光与验光、眼镜制作，或在眼科门诊、眼视光门诊、视光中心等眼视光机构从事验光配镜等方面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培养要求：本专业要求掌握光学、眼科学、眼病学、屈光学和双眼视觉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屈光检查、视功能检查和视觉治疗设备使用的实践技能。主要包括：

- 1.掌握光学、眼科学、眼病学、屈光学和基础双眼视觉学等眼视光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
- 2.具备接触镜验配和相关问题处理能力；
- 3.具备对各种屈光不正的性质和程度进行全面检查、分析和矫正的能力；
- 4.掌握各种眼镜的加工技能，了解眼镜架、眼镜片的材质和性能；
- 5.具备正确使用与本专业有关的标准、手册等技术资料的能力；
- 6.熟悉国家配镜行业的基本政策和法规，了解眼视光技术的新知识、新技能、新进展。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代码：520901

主考学校：长春东方职

业学院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0370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笔试	

2	1265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笔试	
3	14518	眼镜光学技术	6	笔试	
4	14524	眼科学基础	6	笔试	
5	14526	眼屈光学基础	6	笔试	
6	14530	验光技术	4	笔试	
	14531	验光技术（实践）	2	实践	
7	14516	眼镜定配技术	4	笔试	
	14517	眼镜定配技术（实践）	2	实践	
8	13870	接触镜验配技术	4	笔试	
	13871	接触镜验配技术（实践）	2	实践	
9	13435	低视力助视技术	2	笔试	
	13436	低视力助视技术（实践）	2	实践	
10	14520	眼镜营销实务	4	笔试	
11	14515	眼镜店管理	3	笔试	
12	14272	双眼视基础	4	笔试	
	14273	双眼视基础（实践）	2	实践	
13	14514	眼病学	4	笔试	
14	14519	眼镜维修检测技术	3	笔试	
15	14527	眼视光技术综合实训（实践）	4	实践	
总学分			70		

本专业属于高等教育专科层次，共设 15 门课程，各门课程均采用学分制，总计 70 学分，每门课程考试及格分数为 60 分。凡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累计在 70 学分以上，实践环节考核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经审核合格后，由吉林省高等教

育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眼视光技术专业毕业证书, 长春东方职业学院在毕业证书上副署, 国家承认学历。

五、主要省考课程说明

1. 眼镜光学技术

本课程主要结合眼视光学的特点, 通过系统的学习眼镜光学知识和技术, 使学生能够掌握眼镜光学中的一些基本成像概念、成像规律以及基本光学技术, 并使学生能运用这些知识和技能来正确地进行一般的成像作图, 了解眼镜的光学原理。通过本课程的学习, 为后续课程打下一个良好的理论基础。

2. 眼科学基础

通过本课程学习, 使学生掌握眼科学的基本理论知识, 掌握眼部检查方法, 掌握常见眼病(如外眼病、青光眼、白内障、眼底病、屈光不正)的预防、诊断和治疗方法, 了解急重眼病和眼外伤的初步处理, 掌握常用眼科用药的使用方法。

3. 眼屈光学基础

本课程是眼视光技术专业主要的课程之一, 其目的与任务是使学生较全面和较深入的了解视生理光学基本理论, 并能从生理光学深度掌握各种眼屈光不正和双眼视异常、弱视的临床症候, 掌握屈光检查的方法, 能够对结果进行正确分析, 为将来从事验光配镜岗位奠定基础。

4. 验光技术

通过本课程学习, 使学生掌握检影验光、规范主觉验光、老视验光的原理、方法和技术步骤及流程, 掌握儿童验光、屈光手术前后的验光、白内障术后的验光、特殊低视力人群的验光、掌握开具配镜处方的原则, 为毕业后职业资格眼镜验光员考核奠定了基础。

5. 眼镜定配技术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全面系统的掌握眼镜片的光学原理、各种镜片材料的分类与设计、镜架的分类及选择、加工工艺的操作步骤及流程，加工配镜过程中相关数据的采集与测量，加工后的检测与调整。为工作及职业资格眼镜定配工的考核奠定了基础。

6.接触镜验配技术

本课程根据角膜接触镜验配工作岗位所需的职业能力，着重培养学生掌握球面软性角膜接触镜的验配，散光软性角膜接触镜验配，RGP角膜接触镜的验配及特殊角膜接触镜的验配等综合能力，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创新能力以及综合职业素质，更好的为就业做准备，也为学生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7.低视力助视技术

本课程主要以眼镜光学、验光学等学科为基础，详细介绍近年来国内外在低视力领域内的较为成熟的观点、技术及一些新的进展。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基本了解低视力患者的现状与病因，理解和掌握低视力眼科检查项目，理解光学助视器的原理、选用方法及验配流程。为学生毕业后进入商业领域胜任眼镜行业的工作打下坚实的专业理论基础。

8.眼镜营销实务

通过本课程学习，使学生了解服务营销理念，服务营销规划，服务市场定位，眼镜行业应遵循的法律、法规、销售技巧、销售模式。掌握熟知太阳镜、老花镜、隐形眼镜、眼镜架、眼镜片销售专业知识。

9.眼镜店管理

本课程主要学习眼镜店的管理内容，涉及眼镜店文化建设，店员管理，商品管理，质量管理，日常管理和信息管理等，使学生理解眼镜店的各项准备和文化建设，掌握如何经营眼镜店，能独立管理好一个眼镜店。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具备基本的能力素质，了解本专业的职业资格证书。

10.双眼视基础

通过对本课程的学习，学生正确掌握正常双眼视觉的概念、双眼视觉功能的检查，学会异常双眼视觉的诊断，能够解决异常双眼视觉障碍的实际问题，为学生就业奠定良好的基础。

11.眼病学

通过对本课程的学习，学生正确掌握学习眼病学的眼科常见病、多发病的病因、发病机制、临床表现、诊断和防治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

12.眼镜维修检测技术

本课程主要学习，使用专业工具、双针对眼镜制作或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损坏，缺失进行维修的专门技术。并根据眼镜行业的国家标准，使用专用的检测工具对眼镜产品的各项参数和制作，装配等质量进行检测的专门技术。

六、实践性环节学习考核要求

含实践的课程及实践所占学分：验光技术（2）、眼镜定配技术（2）、接触镜验配技术（2）、低视力助视技术（2）、双眼视基础（2）、眼视光技术综合实训（4）。

实践考核体现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对培养既掌握基础理论，又具有相应的实际操作和应用能力的专门人才，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课程实践考核，要求考生巩固和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解决该课程在实践中所遇到的各种问题，加深对课程理论的理解和掌握，提高实践能力。

凡是达到考核大纲要求，经成绩评定及格及以上者即为合格。考核成绩评定一般分解成若干项目先按百分制评分，再折算成五个等级为最后成绩。90至100分为优秀，80至89分良好，70至79分为中等，60至69分为及格，59分及以下为不及格。对一些特殊课程的考核可采用百分制计分或只

采用及格(合格)和不及格(不合格)两个等级进行评定。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予补考，但可以参加下次的考核。

七、报考条件

我国公民不受性别、年龄、民族、种族和已受教育程度的限制，均可报名参加我校自学考试。

八、其他必要的说明

无